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

證期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揭露年報資訊網站：<http://www.haksport.com/index.php?route=investor/shareholders>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陳靜怡 聯絡電話：(02)8976-9056#112
職 稱：財會部經理 電子郵件：angela@haksport.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靜怡 聯絡電話：(02)8976-9056#112
職 稱：財會部經理 電子郵件：angela@haksport.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6號9樓之5
電 話：(02) 8976-905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Stocktransfer>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照明、支秉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pwc.com/tw>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aksport.com/>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49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4

陸、財務概況	6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2
一、財務狀況	72
二、財務績效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捌、特別記載事項	8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附件	
一、監察人審查報告	
二、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初步跡象顯示宏觀經濟有望復甦，包括製造業活動和全球貿易從 2019 年底逐漸觸底反彈，全球貨幣政策轉向寬鬆，美中雙方於 2020 年 1 月簽署第一階段貿易協議，以及對英國「無協議退出歐盟」的擔心減弱，預測 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幅度將較 2019 年微幅調漲 0.4% 來到 3.3%。

根據 Euromonitor 資料顯示，2019 年全球服裝市場規模估計達 1.41 兆美元，較 2018 年微幅衰退 0.01%；展望 2020 年，全球服裝市場規模成長率預估達 3.8%，市場成長動能有望復甦。

但隨著新冠肺炎成為全球大流行病，各國紛紛為抑制新冠肺炎疫情蔓延，而加強限制人員、貨物及服務的流動，全球經濟陷入衰退的憂慮正急遽升高。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已蔓延多國，並導致全球股市大跌，而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最新警告，新冠肺炎疫情恐使今年全球經濟僅增長 2.4%，創 2009 年以來最低。美國專家指出此疫情對全球經濟造成「短暫的全球性萎縮」，如隨著疫情可有效的控制有望下半年經濟成長率會反彈。

一、二〇一九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減	%
營業收入	1,838,059	1,985,862	(147,803)	(7.44)
營業毛利	215,289	289,278	(73,989)	(25.57)
營業利益	(57,864)	63,447	(121,311)	(191.20)
本期淨利	(73,979)	73,556	(147,535)	(200.57)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90,566)	79,856	(170,422)	(213.41)
每股盈餘	(1.46)	1.45	—	—

本集團 2019 年度整體營業收入及淨利相較 2018 年度下降，主要因素如下：

1. 本集團於 2019 年第 3 季董事會決議，因子公司 Chia Moon 於馬來西亞之成衣生產環境日益艱難，為避免虧損持續增加，終止營運以降低營運成本，已陸續將該子公司之訂單轉至其

他子公司生產。因結束該子公司依照當地法令認列員工遣散費造成本期虧損。

2. 本集團受主力客戶之銷售策略改以零庫存之下單模式影響原接單之情形，目前透過調整客戶結構來因應此影響，因初期產能之調整未達最高利用率，影響原有毛利水準。
3. 東南亞地區勞動成本不斷上漲。
4. 大陸因當地環保意識抬頭，致使原物料供應商成本提升，進而影響採購成本上漲。
5. 台幣兌美金匯率持續升值且亞洲整體貨幣亦隨之升值所提列之兌換損失影響獲利。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公開 2019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30	16.3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95.64	400.59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4.80)	4.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5.74)	5.46	
	占實收資本額	營業利益	(11.43)	12.54
		稅前純益	(11.77)	20.18
	純益率	(4.02)	3.70	
每股盈餘(元)	(1.46)	1.4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成衣為勞力密集產業，目前自動化設備仍無法大量取代人工在車縫成衣和裁剪布上的操作。為了有效節省原料耗用量，本公司採用先進的電腦 CAD 系統及相關輔助自動化設備如；並不斷汰換、更新車縫機種來增進產值提升良率，以降低製造成本、提升競爭力。

二、二〇二〇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集團秉持著「穩健經營、創新價值、共享成果、誠信互惠」之經營理念。可隨時因應客戶要求，準確控制交期，靈活順應客戶產品設計需求之競爭力與原有客戶相互共存，努力創造營收更大化，並積極開拓新客戶，提高全球市場佔有率。另因應市場因應全球經濟景氣動盪變化，公司業務人員已隨時注意經濟動態及客戶反

應，使其損失減為最低，來增加公司利潤，創造股東最佳利益，是公司最重要營業方針。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公開 2020 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期銷售數量等情形。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國際分工運籌管理及整合原物料採購、海外生產及市場行銷，提供完整產業鏈，創造競爭力。
2. 因應歐美產品趨勢快速變化、功能多變及綠色市場發展趨勢之潮流，於台北及南京設立研發中心，提供打版、設計構想及行銷服務。
3. 策略性採購以降低成本波動過大風險，創造雙贏局面。
4. 彈性調配產能，因應不同客戶的生產週期並嚴格控管交期，配合客戶上架檔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與客戶保持緊密聯繫，並注意市場消費趨勢，隨時因應客戶之需求，調配產能及交期，創造最佳營收。
- (二) 開拓新客戶，提升公司全球市場佔有率。
- (三) 拓展更多優質主副料廠商，尋找更合理價格。
- (四) 嚴格控管布料損耗率，以降低成本，提高利潤。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面對東南亞各國政府工資不定期調漲，訂單價格無法及時反應之情況下，此因素將影響本集團之獲利。但本集團隨時掌握當地政府工資調整之訊息能適時與客戶調整訂單價格等措施，以迎戰各項考驗。

(二) 法規環境

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無法規環境之壓力，對於未來的法規環境變動，將持續追蹤與遵守，確保公司與股東的權益。

(三) 總體經營環境

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全球知名經濟預測相關機構紛紛下修 2020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隨著疫情爆發影響會變得更加廣泛，預計將持續影響到 4 月之後，對企業造成的傷害超過先前預期，且上半年全球經濟可能收縮劇烈而無法避免短暫的衰退，但下半年隨著各國政

府及央行政策的刺激，可望下半年 GDP 成長率會回彈。

綜合上述因素，全球景氣的復甦仍需要密切觀察新冠肺炎疫情之後續發展，本集團將秉持穩定成長的策略，勇於應對未來各方面之挑戰。

最後，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的支持與愛護，展望 2020 年經營團隊將繼續帶領全體員工面對未來更多的挑戰，並秉持著「保守、穩健、獲利」為首要目標，持續替股東創造更佳的投资價值。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盈璇



總經理：呂清裕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5 年 2 月 15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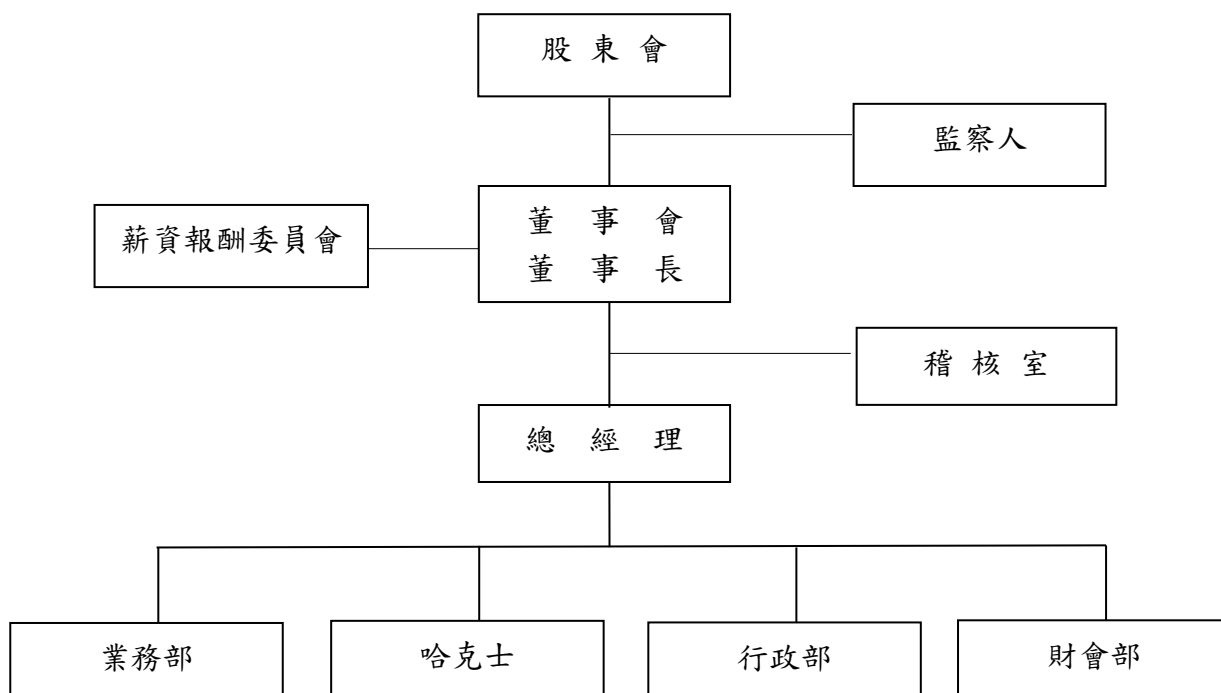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民國 75 年	◎成立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1,000 千元。
民國 80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5,000 千元。
民國 85 年	◎辦理現金增資 6,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1,000 千元。
民國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41,000 千元。 ◎轉投資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收購 49% 股權並引進電腦打版馬克系統，將成衣打版全面電腦化，節省生產時間、人工成本及布料耗損以提高生產量。 ◎榮獲世界知名品牌 ADIDAS 之品質認證通過，獲得大量訂單。
民國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9,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100,000 千元。 ◎成功拓展海外緬甸區生產據點。
民國 91 年	◎榮獲美國知名品牌 REEBOK 及 FOOTJOY 等成衣公司之品質認證，並取得其訂單。
民國 94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00,000 千元。 ◎取得歐洲知名成衣品牌訂單，因產品之卓越品質深獲客戶信賴不斷追加訂單，成為本公司前十大之客戶。
民國 95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300,000 千元。
民國 96 年	◎設立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再轉投資銘旺越南製衣責任有限公司。 ◎成功拓展海外寮國區生產據點。
民國 99 年	◎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收購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其餘 51% 股權，強化本集團股權架構。
民國 100 年	◎6 月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0,000 千元。 ◎8 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首次公開發行。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登錄為興櫃股票。
民國 101 年	◎9 月獲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通過上櫃。 ◎11 月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 38,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88,000 千元。 ◎11 月 26 日正式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股票代號：4432)。
民國 102 年	◎開創自有品牌哈克士 Hakers，以直營店或百貨公司設櫃方式拓展業務。 ◎為開拓馬來西亞市場透過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再轉投資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進行銷售。 ◎為擴充產能於緬甸設廠透過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再轉投資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8 月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38,000 千元。
民國 103 年	◎因應本公司日漸成長之業務而擬於拓充產能，選定於寮國設立新廠。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81,800 千元。 ◎為貫徹自有品牌「哈克士」業務策略及加速中國地區自有品牌之發展，透過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轉投資大陸地區設立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年度	重要記事
民國 103 年	◎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43,8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81,800 千元。
民國 104 年	◎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24,09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05,890 千元。
民國 107 年	◎因應本公司經營策略及未來業務發展需求，購買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100%股權。
民國 108 年	◎因應本公司產能需求，於緬甸設立第二間新廠。(CHIA MOON SPORTS(MYANMAR) CO., LTD.)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核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查核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持續有效運作，營運活動是否按既定計畫執行，法令規章是否確實遵循並提出改善建議。 ◆ 協助建立公司營運執行及內部控制可靠性及有效性，促進有效營運。
業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執行公司年度營業目標及計畫。 ◆ 新舊客戶開發與維繫、輔助客戶產品開發並提供客戶售後服務與各項事宜。 ◆ 產銷協調、外發代工管理及產品品質管理。 ◆ 原物料規劃及負責國內外主料採購事項暨供應商之管理等事項。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哈克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市場調查開發、分析預測及規劃行銷通路。 ◆ 負責產品企劃、開發產品款式及產品價格之訂定。 ◆ 負責哈克士品牌市場銷售及推廣開發等業務。 ◆ 商品進出物流管理。
行政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制度規章訂定及執行。 ◆ 人力規劃管理及人員招募任用、薪資獎酬規劃、教育訓練等人力資源業務。 ◆ 總務庶物設施維護及請購。 ◆ 股務作業執行。 ◆ 負責設備及雜項等採購事項。 ◆ 存貨盤點及進出口管理。 ◆ 資訊管理系統之發展及維護。 ◆ 合約之撰擬審核與管理，法律問題諮詢解答，訴訟調解案件之處理，法令蒐集與專題研究。
財會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業務。 ◆ 普會及成會之會計帳務處理。 ◆ 稅務規劃執行。 ◆ 財務報表及年度預算編制。 ◆ 海外轉投資事業營運成果之審核。 ◆ 公司股票上市櫃後相關作業之維護執行與協調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4月30日 單位:千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盈璇	女	106/06/15	3	104/06/15	584	1.15	1,311	2.59	—	—	—	—	鈺旺實業(股)公司哈克士總監 鈺旺實業(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鈺旺實業(股)公司外銷業務部專員 源河生技應用(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集吉(股)公司董事 洽和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洽和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慕德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慕洋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Irvine 美國 加州大學 MBA	源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國璇(股)公司董事長 CARLTEX 董事長 CHIA MOON MALAYSIA 董事長 VIETNAM HAKERS 董事兼總經理 HAKERS MYANMAR 董事 HAKERS SAMOA 董事長 CHINMOON SPORT MYANMAR 董事 哈克士戶外(南京)董事長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呂清裕	男	106/06/15	3	85/08/10	923	1.83	923	1.83	—	—	—	—	鈺旺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洽銘企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明新工專化工科	鈺旺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坤昌	男	106/06/15	3	100/05/13	—	—	—	—	—	—	—	—	CHIA MOON MALAYSIA 廠長 中興紡織廠(股)公司品管課長 中興紡織廠(股)公司品管股長 私立亞東工專紡織科針織組	CHIA MOON MALAYSIA 董事兼總經理 VIETNAM HAKERS 董事兼副總經理 HAKERS MYANMAR 董事 HAKERS MALAYSIA 董事兼總經理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源國投資 (股)公司	男	108/07/01	3	108/07/01	19,189	37.93	19,189	37.93	—	—	—	—	—	—	—	—	—	—
		代表人 鄭志宏 (註5)					—	—	—	—					HAKERS LAO 總經理	HAKERS LAO 董事兼總經理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 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中華民國	源國投資 (股)公司	男	106/06/15	3	95/11/20	19,189	37.93	19,189	37.93					—	—					
		代表人 陳彥百					—	—	—	—	—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明正	男	106/06/15	3	100/10/31	—	—	—	—	—	—	—	—	—	和桐化學(股)公司副總經理 和桐化學(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和桐化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文化大學化學工程系	和桐化學(股)公司副總經理 和桐化學(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和桐化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文化大學化學工程系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郭迺峰	男	106/06/15	3	100/10/31	—	—	—	—	—	—	—	—	—	世新大學秘書室主任秘書 世新大學稽核室主任 世新大學財金系系主任 中興大學經濟學博士	世新大學財金系專任副教授 世新大學稽核室主任 和桐實業(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 富基精準農技(股)公司董事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奕雄	男	106/06/15	3	100/07/04	247	0.49	300	0.59	—	—	—	—	—	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慕德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美國Celera Genomics 首席科學家 Genentech 資深研究員 美國肯特州立大學生物化學博士	集吉(股)公司董事長 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洽和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洽和興業(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 亞桐投資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源可生技應用(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和桐水泥(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和桐化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河銘(股)公司	男	106/06/15	3	104/06/15	3,406	6.73	2,457	4.86	—	—	—	—	—	—	—	—	—	—	
		代表人 吳文忠					—	—	—	—	—	—	—	—	—	—	—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胡岡霖	男	106/06/15	3	100/10/31	—	—	—	—	—	—	—	—	—	景文科技大學講師 醒吾科技大學講師 東吳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瑞育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5：源國投資(股)公司自民國108年7月1日起，改派法人代表人為鄭志宏。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源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徐娟薇(42.90%)、陳盈璇(32.70%)、陳偉凡(22.84%)、其他(1.56%)
河銘股份有限公司	蔡坤昌(32.58%)、王志元(24.60%)、林偉芳(15.13%)、廖玉貴(10.55%)、其他(17.14%)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109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盈璇			✓											✓	✓	✓	✓	-
呂清裕			✓			✓		✓	✓	✓	✓	✓	✓	✓	✓	✓	✓	-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志宏			✓				✓	✓	✓		✓	✓	✓	✓	✓			-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彥百			✓		✓	✓		✓	✓	✓	✓	✓	✓	✓	✓			-
蔡坤昌			✓			✓	✓	✓		✓	✓	✓	✓	✓	✓	✓	✓	-
張明正			✓		✓	✓	✓	✓	✓	✓	✓	✓	✓	✓	✓	✓	✓	-
郭迺鋒	✓				✓	✓	✓	✓	✓	✓	✓		✓	✓	✓	✓	✓	-
陳奕雄			✓		✓	✓		✓	✓	✓		✓	✓	✓	✓	✓	✓	-
河銘(股)公司 代表人：吳文忠			✓		✓	✓	✓	✓	✓	✓	✓	✓	✓	✓	✓			-
胡岡霖	✓	✓	✓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30日 單位:千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之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清裕	男	97/04/01	923	1.83	-	-	-	-	銘旺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洽銘企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明新工專化工科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孟耀 (註4)	男	89/01/03	-	-	-	-	-	-	銘旺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銘旺實業(股)公司馬來廠廠長 美國哥倫比亞運動服飾公司品管 卓倫國際有限公司品管 屏東科技大學農化系	-	-	-	-	-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靜怡	女	100/07/01	16	0.03	-	-	-	-	三洋紡織纖維(股)公司財會課長 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真理大學會計系	源河生技應用(股) 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副總經理陳孟耀已於民國108年3月31日退休。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盈璇	2,605	2,605	—	—	—	—	12	12	(3.54)	(3.54)	—	—	—	—	—	—	—	—	(3.54)	(3.54)	無		
董事	呂清裕	—	—	—	—	—	—	10	10	(0.01)	(0.01)	2,146	2,146	—	—	—	—	—	—	(2.91)	(2.91)	無		
董事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孟耀(註)	—	—	—	—	—	—	4	4	(0.01)	(0.01)	279	279	3,209	3,209	—	—	—	—	(4.72)	(4.72)	無		
董事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志宏(註)	—	—	—	—	—	—	—	—	—	—	884	884	—	—	—	—	—	—	(1.19)	(1.19)	無		
董事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彥百	—	—	—	—	—	—	10	1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無		
董事	蔡坤昌	—	—	—	—	—	—	—	—	—	—	2,004	2,454	—	—	—	—	—	—	(2.71)	(3.32)	無		
獨立董事	張明正	—	—	—	—	—	—	12	12	(0.02)	(0.02)	—	—	—	—	—	—	—	—	(0.02)	(0.02)	無		
獨立董事	郭迺峰	—	—	—	—	—	—	10	10	(0.01)	(0.01)	—	—	—	—	—	—	—	—	(0.01)	(0.01)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係於章程中明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及同業水準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每年除支領固定報酬外，並無支領其他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源國投資(股)公司自民國108年7月1日起，改派法人代表人為鄭志宏。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填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奕雄	—	—	—	—	12	12	(0.02)	(0.02)	無
監察人	河銘(股)公司 代表人：吳文忠	—	—	—	—	8	8	(0.01)	(0.01)	無
監察人	胡岡霖	—	—	—	—	8	8	(0.01)	(0.01)	無

-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呂清裕	1,146	1,146	—	—	1,000	1,000	—	—	—	—	(2.90)	(2.90)	無
副總經理	陳孟耀 (註 10)	279	279	3,209	3,209	—	—	—	—	—	—	(4.71)	(4.71)	無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副總經理陳孟耀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退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呂清裕	1,146	1,146	—	—	1,000	1,000	—	—	—	—	(2.90)	(2.90)	無
副總經理	陳孟耀	279	279	3,209	3,209	—	—	—	—	—	—	(4.71)	(4.71)	無
董事兼廠務	蔡坤昌	1,284	1,734	—	—	720	720	—	—	—	—	(2.71)	(3.32)	無
廠務	王志元	1,058	1,058	—	—	452	452	48	—	—	—	(2.11)	(2.11)	無
董事兼廠務	鄭志宏	768	768	—	—	500	500	—	—	—	—	(1.71)	(1.71)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理人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呂清裕	—	—	—	—
	副總經理 (註2)	陳孟耀				
	財會部經理	陳靜怡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副總經理陳孟耀已於民國108年3月31日退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4：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5：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6.35	16.97	(15.12)	(15.73)
監察人	0.65	0.65	(0.04)	(0.0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79	7.79	(7.62)	(7.6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之酬金包括盈餘分配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不論營業盈餘，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及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以盈餘分配剩餘之數額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3%，並授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

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與盈餘相關，與未來風險並無相關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8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陳盈璇	6	—	100.00%	連任
董事	呂清裕	6	—	100.00%	連任
董事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孟耀	2	—	100.00%	解任(108.07.01法人 改派代表人) (應出席次數為2次)
董事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志宏	3	—	75.00%	新任(108.07.01法人 改派代表人) (應出席次數為4次)
董事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彥百	5	—	83.33%	連任
董事	蔡坤昌	4	—	66.67%	連任
獨立董事	張明正	6	—	100.00%	連任
獨立董事	郭迺鋒	5	1	83.3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3/22 第8屆 第12次	1. 議案內容： (1)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4)「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5)本公司稽核室主管任免案 2.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 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7/18 第8屆 第14次	1. 議案內容：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子公司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擬終止營運但仍保留原控股之性質案。 2.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 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11/8 第8屆 第16次	1. 議案內容： (1)內部稽核主管聘任案。 (2)擬修正投資緬甸勃生二廠之投資金額，由美金150萬元修正為美金160萬元案。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11/8 第8屆 第16次	(3)本公司之子公司Carltext Co., Ltd. 申請辦理不高於美金50萬元之現金減資退還股款予本公司案。 (4)本公司之子公司Hakers Enterprise(Myanmar)Co., Ltd. 之營運資金短缺，擬提請不高於美金200萬元之增資予以改善案。 (5)「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2.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 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12/24 第8屆 第17次	1. 議案內容： (1)為簡化公司組織架構，提請將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清算並辦理註銷案。 (2)擬訂民國109年度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將資金貸與子公司Hakers Enterprise(Myanmar)Co., Ltd. 案。 2.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 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p>(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p> <p>1. 議案內容：108年11月8日董事會(第8屆第16次)報告案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依據稽核計畫，採購、薪工、電腦資訊、融資及投資等循環已查核完竣，發現事項及改善情形報告。</p> <p>2.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獨立董事郭迺鋒提出對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之改善建議，公司內部表單管理及資訊安全控管應更加積極。期盼新任稽核主管未來加重對於資料庫異地備份的風險控管，並針對營運相關之表單的設計及管理加以改善，建立更完善的查核架構。</p> <p>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稽核主管未來將會針對獨立董事所提出的部分加以改善，並持續追蹤改善情形。</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p> <p>1. 108年3月26日董事會 (1)董事姓名：陳孟耀董事。 (2)議案內容：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陳孟耀先生之退休金發放案。 (3)應利益迴避原因：本案關係人。 (4)參與表決情形：本案之關係人陳孟耀董事(經理人)因利益迴避離席後，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p>2. 108年12月24日董事會 (1)董事姓名：呂清裕董事。 (2)議案內容：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民國107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及民國108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3)應利益迴避原因：本案關係人。 (4)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關係人之董監事、董事呂清裕(兼任總經理)及財會主管陳靜怡(經理人)因利益迴避離席後，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p>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08/1/1~108/12/31	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每年一次	108/1/1~108/12/31	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每年一次	108/1/1~108/12/31	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設立審計委員會：本公司預計於109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後，設立審計委員會。
2. 董事進修：本公司每年安排董事進修6小時，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3. 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4. 董監責任險：為使董監及經理人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監及經理人購買「董監暨重要職員責任險」，保額為美金1,000,000元。本公司108年度董監責任保險，投保明細如下：

保險公司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投保對象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投保金額	1,000,000 美元
投保期間	起：108年05月07日~迄：109年05月07日
承保範圍	董監責任保險、公司補償責任保險、公司有價證券賠償請求、公司僱傭行為賠償請求等
保險費率	保險費率 0.2%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因此以下僅揭露度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8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2)	備註
監察人	陳奕雄	4	66.67%	連任
監察人	河銘(股)公司 代表人：吳文忠	4	66.67%	連任
監察人	胡岡霖	6	100.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平常透過發言人、董事會及股東會等與員工及股東溝通；本公司並設有監察人信箱 ac@haksport.com。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稽核室人員積極參閱董事會，並於董事會中定期向董監報告稽核情形，並於會後單獨向監察人報告。
2. 每季將財報送交董事會供監察人審閱，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洽詢與溝通。
3. 每年至少召開一次監察人會議，邀請簽證會計師與會，針對公司財務狀況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108年度及10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為維護股東權益，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決議及糾紛等。 (二) 本公司股務交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並設有股務專員根據股務單位提供之主要股東名單，與其保持良好聯絡關係。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監、經理人及持股10%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按月申報其持股狀況。 (三)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並訂「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等內部規範，明訂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3)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	<p>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核心能力。</p> <p>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達成情形 董事會成員中，女性董事成員佔全體成員的14.29%，男性董事成員佔全體成員的85.71%。董事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7位董事中含2位獨立董事，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此2位獨立董事分別具有專業學術背景與相關領域之實務經驗。</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姓名</th> <th rowspan="2">國籍</th> <th rowspan="2">性別</th> <th rowspan="2">年齡</th> <th colspan="7">核心項目</th> <th rowspan="2">是否兼任本公司經理人</th> </tr> <tr> <th>營運判斷</th> <th>財務會計</th> <th>經營管理</th> <th>危機處理</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th> <th>領導決策</th> </tr> </thead> <tbody> <tr> <td>陳盈璇</td> <td>中華民國</td> <td>女</td> <td>36</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呂清裕</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62</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蔡坤昌</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55</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鄭志宏</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59</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陳彥百</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54</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張明正</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68</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郭迺鋒</td> <td>中華民國</td> <td>男</td> <td>61</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r> </tbody> </table> <p>3. 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依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組成。董事會之職權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p>	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核心項目							是否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決策	陳盈璇	中華民國	女	36	V	V	V	V	V	V	V		呂清裕	中華民國	男	62	V		V	V	V	V	V	V	蔡坤昌	中華民國	男	55	V		V	V	V	V	V		鄭志宏	中華民國	男	59	V		V	V	V	V	V		陳彥百	中華民國	男	54	V		V	V			V		張明正	中華民國	男	68	V		V	V			V		郭迺鋒	中華民國	男	61	V	V		V		V	V		無重大差異
		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核心項目							是否兼任本公司經理人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決策																																																																																																
陳盈璇	中華民國	女	36	V	V	V	V	V	V	V																																																																																																
呂清裕	中華民國	男	62	V		V	V	V	V	V	V																																																																																															
蔡坤昌	中華民國	男	55	V		V	V	V	V	V																																																																																																
鄭志宏	中華民國	男	59	V		V	V	V	V	V																																																																																																
陳彥百	中華民國	男	54	V		V	V			V																																																																																																
張明正	中華民國	男	68	V		V	V			V																																																																																																
郭迺鋒	中華民國	男	61	V	V		V		V	V																																																																																																
<p>(二) 本公司僅依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未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104年3月20日通過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於每年年度結束時，由各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及「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考核自評問卷」等相關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評問卷，最後由統籌之執行單位行政部將資料統一回收後，針對評估指標，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p> <p>1. 108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修正「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提升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有效性及其結果運用。</p> <p>2. 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3月25日將108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報告，整體及個人績效尚屬允當，顯示整體運作情形良好。</p> <p>3. 各董事績效考核結果將做為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依據內部訂定之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進行五大項獨立性評估(自我利益、自我評估、辯護、熟悉度、脅迫)，評估完成後送交董事會承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業經民國108年12月24日董事會通過。</p>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未配置公司治理主管，但設有公司治理兼職單位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暫無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以透過公司網站、電郵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有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一) 本公司已架設企業中英文網站，並依相關規定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	<p>(二) 本公司有架設英文網站並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揭露, 且已建立發言人制度, 確保對股東權益之影響能及時允當揭露。亦於公司網站放置法人座談會資料等。</p> <p>(三) 本公司皆於規定期限內申報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 108年度財務報告書已於109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公告並申報。</p> <p>無重大差異</p> <p>財務報告尚無法提早公告。</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	✓		<p>(一) 員工權益: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 並定期舉辦公司聚餐及員工旅遊, 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 凡是政策之宣導、員工的心聲與輔導均採雙向溝通式進行, 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 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其餘子公司係遵循當地法令提列相關員工福利費用。</p> <p>(二) 僱員關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當注意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 提供員工最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 大樓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及監視器、並設有保全人員控管進出。同時, 本公司亦相當注重辦公環境之清潔, 定期進行清掃及消毒工作, 提升工作環境品質。</p> <p>(三)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除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 另設有發言人制度, 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回應投資法人、處理股東建議事項等。</p> <p>(四)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設有暢通之溝通管道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已建立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p>(六)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董事及監察人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及個別需求進修及每年參加主管機關所開辦之公司治理課程，並取得相關證書。</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九)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投保明細如下： 1. 保險公司：明台產物保險(股)公司 2. 保險對象：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3. 投保金額：1,000,000美元 4. 投保期間：自108年5月至109年5月 5. 承保範圍：董監責任保險、公司補償責任保險、公司有價證券賠償請求、公司僱傭行為賠償請求等。 6. 保險費率：0.2%</p>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一)評鑑結果：本公司參加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評鑑結果列為 51%至 65%。

(二)已改善情形及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指標類別	指標內容	是否改善	說明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1.1 公司章程是否規定全體董事/監察人之選舉皆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若其提名之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已達三屆，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詳實揭露繼續提名其擔任獨立董事之理由)？	否	本公司將於 109 年股東常會修正公司章程，明訂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1.3 公司是否有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含至少一席獨立董事)及設有監察人者至少一席監察人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否	盡量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股東會。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11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是	本公司已於 108 年度年報揭露此項資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張明正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郭迺鋒	✓			✓	✓	✓	✓	✓	✓	✓		✓	✓			—	—
其 他	黃鈺婷			✓	✓	✓	✓	✓	✓	✓	✓	✓	✓	✓	✓	✓	—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15日至109年6月14日，最近年度(108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張明正	2	—	100.00%	連任
委員	郭迺鋒	2	—	100.00%	連任
委員	黃鈺婷	2	—	100.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108年度及109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及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
108/3/22 第3屆 第4次	1. 議案內容： (1) 討論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審議經理人陳孟耀先生之退休金發放案。 2. 所有薪資報酬委員意見：無。 3. 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08/12/24 第3屆 第5次	1. 議案內容： (1) 審議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2) 審議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2. 所有薪資報酬委員意見：無。 3. 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4.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1) 訂定董事、監察人之薪資報酬。

(2) 訂定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其他由董事會交議之案件。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包含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於執行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時，會評估相關風險及訂定策略，且未來將會依據法規及運作情形予以檢討及改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於103年起即設有社會責任兼職單位，推行及宣導社會責任相關政策，監督海外公司以確保符合當地勞工法令及善盡社會責任政策，並規劃公益活動，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及投入。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一)本公司經營的各個層面上，均考量到對環境的保護，加強污染預防，符合相關環保法規。 (二)推行辦公室環保，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例如：空調節約使用、減少紙張使用、安裝節水裝置、環保碳粉等。 (三)為因應氣候變遷及全球暖化，本公司積極提倡節能減碳活動，並持續關注相關之氣候議題。 (四)本公司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並持續改善以降低對生態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均遵守當地勞動相關法規，且海外子公司均通過WRAP及BSCI之認證，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 (二)本公司關心及重視員工福利，除享有勞保、健保、團保等一般福利外，本公司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各項福利活動，另視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發放獎金及員工分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 (四)本公司之員工可視工作需求申請相關專業進修，或聘請專業人士為公司員工提升工作專業度。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確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設有，並設有顧客服務專線及專用電子信箱，處理與回覆顧客之意見及建議。 (六)本公司將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與做法推廣至供應鏈，共同推展具節能、環保性之原物料、保護環境、維護職業安全衛生、提升員工安全與健康；並督促供應商重視環保、職業安全衛生以及勞動人權等議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並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本公司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考「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社會責任守則」，並依守則內容進行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保：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屬較低污染之產業，且在當地政府皆通過環評檢測。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定期捐款及服飾給予慈善公益團體，並且將剩餘布料製做相關製品分送當地困苦人家或孤兒院及養老院、公司員工自發性設置零錢箱捐贈給予受虐兒。 3.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設有客服專線及客訴信箱以訊供消費者客訴之管道。 4. 人權：本公司之海子公司均通過WRAP及BSCI之認證，保障員工之人權權益。 5. 安全衛生：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安全衛生均依照政府法令執行。 6. 其他社會責任活動：公司因從事運動休閒服飾之產業，積極推動「運動健康人生」之概念，透過本公司自有品牌贊助各項公益活動。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一)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經營，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且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p> <p>(二)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及利益之態樣、防範方案之範圍，另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應注意之事項及防範措施，積極防範不誠信之行為；每年由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本公司近年並無發生「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任何貪瀆、賄賂等行為。</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載明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懲戒及申訴制度，明訂本公司人員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之相關條文，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本公司近年並未發現任何不誠信行為及發生任何檢舉事件。</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		<p>(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考量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並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宜由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監督執行，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章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受僱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且於公司網站及內</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部網站建立專屬信箱及專線，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供本公司之各類外部利害關係人使用。</p> <p>(四) 本公司就具有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應建立並遵循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隨時檢討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稽核室不定期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本公司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 本公司提供正常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經查明屬實者依規定予於獎懲，並責成相關單位檢討內控及作業程序，並檢討改善，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p> <p>(二) 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檢舉管道可透過員工信箱或書面檢舉等，均可隨時提出建言或改善意見，並有專責人員處理。經查明屬實者依規定予於獎懲。並責成相關單位檢討內控及作業程序，並檢討改善，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p> <p>(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內容及身份均有保密機制，妥適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本公司依法規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 101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核准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在企業經營上均參照守則之規範辦理，其運作情形並無重大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司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相關規章，上述規章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務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盈璇	108/07/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5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3.0
董事 總經理	呂清裕	108/09/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經濟實質法及全球反避稅對公司治理的影響	3.0
		108/09/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督導企業應瞭解之法律事項：小心誤觸聯合行為的紅線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鄭志宏	108/09/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對「資訊安全」與「個人隱私」之法遵防弊實務議題解析	6.0
		108/0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應瞭解之「證券交易法」規範要點與重大違法案例解析	6.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彥百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5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6.0
董事	蔡坤昌	108/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如何做好風險偵防與危機因應	6.0
獨立董事	郭迺鋒	108/05/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職能發揮與效能評估	3.0

職務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郭迺鋒	108/06/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	3.0
		108/07/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業反洗錢實務解析	3.0
		108/09/0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資安治理講堂-重要資安規範標準與遵循	3.0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5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6.0
獨立董事	張明正	108/06/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舞弊偵防及建立吹哨機制,強化公司治理	3.0
		108/07/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看懂財務報表-給非財務背景董監的一堂課	3.0
監察人	陳奕雄	108/06/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	3.0
		108/08/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吳文忠	108/06/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0
		108/08/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9年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公司治理新規範和趨勢	3.0
監察人	胡岡霖	108/08/28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台北)財富傳承稅務相關議題解析	3.0
		108/09/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租稅法規之合理性探討及遺贈稅法簡介	3.0
		108/10/3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因應新公司法修正之公司登記相關問題	3.0
財會部經理	陳靜怡	108/10/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IFRS16)解析	3.0
		108/10/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IFRSs15「客戶合約之收入」解析	3.0
		108/11/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編製IFRS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解析	3.0
		108/12/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資金流量預測與長短期籌措、操作	6.0
稽核室	鄭淳璟	108/1/2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一):內部稽核基礎	6.0
		108/1/2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一):內部稽核基礎	6.0

職務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稽核室	鄭淳璟	108/1/3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一):內部稽核基礎	6.0
		108/3/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二):內部稽核實務	6.0
		108/3/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人員核心知識技能系列課程(二):內部稽核實務	6.0

2. 本公司員工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部門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人數	時數
全體員工	105/10/04	2016 上半年度財稅綜合策略簡報	17	1
全體員工	106/02/10	川普經濟學：謀略及策略與政策	17	2

3.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部門	人數
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	稽核室	1
證券基金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無	—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無	—
中華民國會計師	稽核室	1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盈璇

簽章



總經理：呂清裕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8/06/18 股東常會	1. 承認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合併營業收入新臺幣 1,985,862 千元，歸屬母公司淨利為新臺幣 73,556 千元，每股普通股獲利為新臺幣 1.45 元。
	2. 承認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1. 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董監酬勞新臺幣 900 千元；配發員工酬勞臺幣 1,051 千元；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臺幣 58,683 千元。 2. 訂定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發放現金股利。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將修訂後之規章放置於本公司網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03/22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審議本公司往來金融行庫之清單後，提議增加永豐銀行為配合單位，並向永豐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新台幣一億元案。 5.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 通過修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9.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10. 通過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孟耀先生申請退休案。 11. 通過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經理人陳孟耀先生之退休金發放案。 12. 通過本公司稽核室主管任免案。 13. 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05/10	1.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 通過新增本公司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案。
108/07/18	1. 通過訂定 107 年度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及相關日期案。 2. 通過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擬終止營運但仍保留原控股之性質案。
108/11/08	1. 通過內部稽核主管聘任案。 2. 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3. 通過修正投資緬甸勃生二廠之投資金額由美金 150 萬元修正為美金 160 萬元案。 4.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申請辦理不高於美金 50 萬元之現金減資退還股款予本公司案。 5.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Myanmar)Co., Ltd. 之營運資金短缺，擬提請不高於美金 200 萬元之增資予以改善案。 6.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108/12/24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3. 通過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案。 4. 通過為簡化公司組織架構，提請將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清算並辦理註銷案。 5. 通過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民國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及民國 108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6. 通過擬訂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 7. 通過本公司將資金貸與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Myanmar) Co., Ltd. 案。
109/03/25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及經理人現行各項薪酬項目說明」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並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案。 9.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10.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1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12.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13. 通過訂定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獨立董事應選名額、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4. 通過提名暨審查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5.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6. 通過召集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案。
109/04/28	1. 通過審查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 通過民國 108 年度董監酬金發放之合理性報告案 4. 通過新增本公司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報告及討論事項案。 5. 通過審議本公司往來金融行庫之清單後，增加第一銀行為配合單位，並向第一銀行申請擔保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提請追加承認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總經理	陳孟耀	89/01/03	108/03/31	退休
稽核主管	李建欣	101/04/23	108/03/31	辭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	支秉鈞	108 年度	—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	3,920	—	—	—	1,611	1,611	108 年度	移轉訂價及企業主檔報告 1,180 千元、差旅費 428 千元、訓練費 3 千元
	支秉鈞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陳盈璇	—	—	—	—
董事兼總經理	呂清裕	—	—	—	—
董 事 (註)	源國投資 (股)公司	—	—	—	—
	代表人：鄭志宏	—	—	—	—
董 事	源國投資 (股)公司	—	—	—	—
	代表人：陳彥百	—	—	—	—
董 事	蔡坤昌	—	—	—	—
獨立董事	張明正	—	—	—	—
獨立董事	郭迺峰	—	—	—	—
監 察 人	陳奕雄	—	—	—	—
監 察 人	河銘(股)公司	(667,000)	—	(282,000)	—
	代表人：吳文忠	—	—	—	—
監 察 人	胡岡霖	—	—	—	—
財會部經理	陳靜怡	—	—	—	—
大 股 東	源國投資 (股)公司	—	—	—	—

註：源國投資(股)公司自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起，改派法人代表人為鄭志宏。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之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之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25日 單位：千股；%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源國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盈璇	19,189	37.93	—	—	—	—	徐娟薇 陳偉凡	一親等 一親等	—
河銘(股)公司 代表人：王志元	2,501	4.94	—	—	—	—	—	—	—
陳盈璇	1,311	2.59	—	—	—	—	徐娟薇 陳偉凡	一親等 二親等	—
徐娟薇	1,222	2.41	—	—	—	—	陳偉凡 陳盈璇 徐嬌薇	一親等 一親等 二親等	—
呂清裕	923	1.83	—	—	—	—	—	—	—
鉅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慶霆	612	1.21	—	—	—	—	—	—	—
蘇純儀	453	0.89	—	—	—	—	—	—	—
徐嬌薇	448	0.88	—	—	—	—	徐娟薇	二親等	—
陳偉凡	422	0.83	—	—	—	—	徐娟薇 陳盈璇	一親等 二親等	—
蔡長和	373	0.74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3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SDN. BHD.	7,065	31.85	15,115	68.15	22,180	100.00
CARLTEX CO., LTD.	0.945	100.00	—	—	0.945	100.00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3,500	100.00	—	—	3,500	100.00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3	100.00	—	—	3	100.00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	—	350	100.00	350	100.00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	—	700	100.00	700	100.00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	—	45	100.00	45	100.00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 CO., LTD.	—	—	16	100.00	16	100.00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註2)	—	—	—	100.00	—	100.00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註2)	—	100.00	—	—	—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該公司未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9年4月25日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6	10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	無	註 1
101.11	10	50,000	500,000	38,800	388,000	現金增資 38,000 千元	無	註 2
102.08	10	50,000	500,000	43,800	438,000	現金增資 50,000 千元	無	註 3
103.08	10	50,000	500,000	48,180	481,800	盈餘轉增資 43,800 千元	無	註 4
104.08	10	80,000	800,000	50,589	505,890	盈餘轉增資 24,090 千元	無	註 5

註 1：核准日期及文號：100 年 6 月 28 日新北市政府經北府經登字第 1005038634 號函核准。

註 2：核准日期及文號：101 年 12 月 12 日新北市政府經北府經登字第 1015077005 號函核准。

註 3：核准日期及文號：102 年 11 月 14 日新北市政府經北府經司字第 1025070795 號函核准。

註 4：核准日期及文號：103 年 8 月 14 日新北市政府經北府經司字第 1035171936 號函核准。

註 5：核准日期及文號：104 年 8 月 24 日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41177290 號函核准。

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上櫃股票)	50,589,000	29,411,000	80,000,000	無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	17	4,789	3	4,809
持有股數	—	—	22,621,078	27,929,822	38,100	50,589,000
持股比例	—	—	44.72%	55.21%	0.07%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25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28	192,612	0.38
1,000 至 5,000	2,766	5,623,783	11.12
5,001 至 10,000	436	3,229,553	6.38
10,001 至 15,000	163	2,010,680	3.97
15,001 至 20,000	99	1,777,363	3.51
20,001 至 30,000	87	2,138,352	4.23
30,001 至 50,000	60	2,445,842	4.83
50,001 至 100,000	44	3,169,289	6.27
100,001 至 200,000	11	1,313,888	2.60
200,001 至 400,000	6	1,607,259	3.18
400,001 至 600,000	3	1,322,030	2.61
600,001 至 800,000	1	611,900	1.21
800,001 至 1,000,000	1	923,357	1.83
1,000,001 以上	4	24,223,092	47.88
合 計	4,809	50,589,00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25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源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189,445	37.93
河銘股份有限公司		2,501,228	4.94
陳盈璇		1,310,848	2.59
徐娟薇		1,221,571	2.41
呂清裕		923,357	1.83
鉅恒投資有限公司		611,900	1.21
蘇純儀		452,543	0.89
徐嬌薇		447,605	0.88
陳偉凡		421,882	0.83
蔡長和		373,000	0.7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千元；千股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7年度	108年度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46.65	33.20	21.10	
	最低	26.50	19.10	9.32	
	平均	37.42	27.60	14.95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6.93	23.98	—	
	分配後	25.77	(註8)	—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		50,589	50,589	50,589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調整前	1.45	(1.46)	(0.69)
		追溯調整後	1.45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16	(註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5.81	(18.90)	—
	本利比(註6)		32.26	(註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3.10	(註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108年度之虧損撥補案經109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不擬分派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視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資本適足率與公司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在無其它特殊情形考量下，以分配當年度稅後盈餘70%以上為原則，原則上以發放現金股利為主，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為限。

2. 本公司未來股利政策說明如下：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股票股利或部分現金股利部分股票股利等方式為之。目前本公司之盈餘分派以現金股利為主，自民國 101 年上櫃以來，每年現金股利發放率皆高於 70% 以上，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維持穩定的現金股利政策，並視資金需求及股本膨脹程度予以研擬是否適度配發股票股利。

3.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於 109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中決議通過，不擬分派盈餘，將俟 109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相關規定辦理。

4.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中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為虧損，故無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情事。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為虧損，故無該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元

項目	實際配發情形	原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酬勞	1,050,803	1,050,803	—	無
董監酬勞	900,000	900,000	—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未發行。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未發行。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未發行。

(四)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未發行。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針織成衣、梭織成衣及各種成衣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 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
- (3) 代理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之報價投標業務。
- (4) 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千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成 衣	1,953,812	98.39	1,809,597	98.45	356,812	100.00
其 他	32,050	1.61	28,462	1.55	—	—
合 計	1,985,862	100.00	1,838,059	100.00	356,81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業務規劃主要分為二個營運體系：外銷代工業務及自有品牌—哈克士業務，以下就二個營運體系相關說明如下：

營運體系	外銷代工	自有品牌—哈克士
服飾系列	休閒、機能性運動服飾為主	機能性戶外運動衣褲為主
主要服務內容	開發設計、打樣、生產製造、提供客戶布料相關資訊及協助設計服飾等	開發設計、生產製造、行銷推廣及客戶售後服務等
產品內容	針平織運動長短袖上衣、長短褲子、春夏或秋冬外套及套裝	主要為機能性戶外運動服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開發自有品牌，利用多年代工的製造經驗、吸收歐美品牌的流行趨勢並結合台灣廠商生產的機能型布料來開發機能性服飾。

自有品牌—哈克士目前以休閒旅遊需求為主軸，強調輕量無負擔，無論身處都市或是旅遊休憩，都可以勾勒出輕休閒都會感受。維持品牌強調的修身剪裁設計，將彈性布料融入其中，修飾身材但不拘

束。防曬商品則是今年春夏重點，加入許多高防曬係數外套與單品，並運用天空藍、粉色調等年輕化色彩點綴，讓品牌整體感受更實穿並具流行感。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20年初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報告指出，包括製造業活動和全球貿易從2019年底逐漸觸底反彈，初步跡象顯示宏觀經濟有望復甦，惟2020年3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擴大至全球各地，多國採行封鎖措施防止疫情擴散，企業面臨大規模的停工與減班，導致經濟需求大減，使得國際主要預測機構紛紛同步下修2020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將全球經濟成長率從3.3%下修至-3.0%，經濟學人智庫(EIU)則從1.0%下修至-2.5%，IHS Markit則從0.7%下修至-3.0%，預期2020年世界經濟將陷入衰退，顯示疫情持續延燒已經對全球經濟造成嚴重影響。

美國因為疫情停工影響訂單與產量下滑，製造業景氣亦陷入萎縮，國際主要預測機構對美國在2020年的經濟成長一致表示悲觀。EIU預測2020年美國經濟成長率相較於2019年下滑2.9%，IHS Markit與IMF則分別預測美國經濟在今年成長率，分別為-5.4%與-5.9%。

歐盟統計局的數據顯示，儘管2019年紡織與成衣業銷售和出口額表現良好，但由於歐盟經濟衰退、貿易摩擦，以及英國脫歐，製造業需面臨不確定的關稅壓力，歐洲的紡織和成衣業度過了艱難的2019年。而2020年3月歐洲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的爆發，歐盟各國對邊境的管制急劇嚴峻，導致供應延誤，同時也取消訂單，從而加劇對經濟的影響，預計當年度紡織與成衣製造業的銷售和生產將下降50%以上，其中大多數公司已進行裁員，並且面臨財務上的困難。

當疫情核心區轉移至歐美國家後，歐美市場需求急凍，品牌客戶紛紛要求成衣廠暫停或延遲交貨甚至是砍單，成衣廠轉向取消布廠訂單，布廠再往上游的纖維廠減單，因而無論是上中下游紡織供應鏈均受到全面性的影響！根據國際紡織品製造商聯合會(ITMF)調查結果，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導致全球紡織品訂單平均減少31%，企業平均營業額也減少28%。

隨著歐美服裝零售店被迫關閉，及消費者失去工作和面臨財務困難，全球最大的兩個消費市場—歐盟和美國對服裝的需求將急劇下降。根據Delaware大學時尚與服裝研究學系副教授Sheng Lu研究指出，美國和歐盟GDP每下降1%，可能導致其服裝進口總值至少下降2-3%，再以Euromonitor預估的2020年經濟成長率數據為參考基礎，

則在基本情境下，假設 2020 年美國與歐盟 GDP 衰退 3-6%，全球服裝進口額將衰退 12-18%，此將連帶使中國大陸、越南、孟加拉等成衣生產國的出口受到重大衝擊。

中國大陸面對新冠病毒疫情首當其衝，且在數個月的封城控管後，已經重新開放工作營運，此外中國大陸龐大的消費者市場，和中國大陸本身在全球供應鏈佔據的重要地位，也意味著該國從疫情復甦的進度，將影響全球時尚產業。

美國和歐盟從中國進口的服裝目前幾乎涵蓋了所有主要類別，中國作為其最大的服裝供應商，擁有最大的生產能力，可履行大批量採購訂單，但這也使中國最容易遭受訂單取消影響，致使中國服裝出口大量損失。然而，去年的中美貿易戰和今年早些時候在中國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已讓許多美國和歐盟的時尚品牌和零售商加速將採購訂單從中國轉移到其他亞洲國家（如：孟加拉和越南）。

除中國外，孟加拉也是歐盟和美國市場的主要服裝供應商，與其他國家相比，孟加拉國更容易遭受訂單取消的影響。值得注意的是，作為歐盟除武器外的所有物品（EBA）的免稅貿易計劃的受益者，孟加拉國目前約有 60%的服裝出口至歐盟。相比之下，越南出口市場多樣化，具有更大的靈活性來緩解來自歐盟和美國進口需求下降的影響。

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對服裝市場需求造成前所未有的巨大衝擊，對服裝行業的負面影響較其他行業更為明顯，原因可能是服裝銷售的頹勢在疫情爆發前就已經開始顯現，加之服裝消費的非必要屬性，其銷售額暴跌不可避免，而面對突然的銷售額暴跌，很多品牌商和零售商紛紛取消了訂單，其負面影響迅速波及整個產業鏈。

展望 2020 年，疫情持續期間的不確定性將給整體產業帶來沉重壓力，即使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能在 2020 年下半年逐漸得到控制，未來 1-2 年內全球服裝供應鏈仍將面臨動蕩。由 2008 年全球金融海嘯的歷史經驗來看，2009 年全球服裝出口總值下降 12.8%，但在隔年即迅速反彈成長 11.5%。同樣的，此次的「疫情海嘯」過後，假設能順利讓歐美服裝市場需求在 2021 年恢復到正常水平，紡織供應商可能仍必需應對新一輪的勞動力短缺、原材料價格上漲和產能調配等問題。

台灣是個高度仰賴貿易的國家，因此實質 GDP 的成長率，與全球的連動性相當顯著；近幾年以來影響製造業主要因素是國際經濟，對紡織業而言，兩岸經貿及政策亦是影響該產業很深的因素；就經濟指標來看，影響紡織業的因素則是原物料價格與新臺幣的匯率走勢。此外，依台經院調查，製造業最想投資地點是台灣，而紡織業投資地點則以東南亞為主。

成衣及服飾業屬勞力密集產業，由於台灣勞動與製造成本較高，許多台灣成衣及服飾品廠商外移至東南亞國家生產，因此台灣成衣及服飾品業產值逐年減少，其內銷及外銷值均衰退。2019 年台灣成衣及服飾品業產值衰減至新台幣 178.0 億元，佔整體紡織業比例 4.8%。

依據台灣海關紡織品進出口貿易統計資料顯示，2019 年全年度台灣紡織品出口總值為 91.76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9%；2019 年進口總值為 35.53 億美元，較 2018 年衰退 3%；貿易順差為 56.23 億美元。

以出口地區分析，2019 年台灣紡織品第一大出口市場為越南，出口值達 22.25 億美元，佔紡織品出口值之 24%，較 2018 年同期衰退 2%；其次分別為中國大陸、美國、印尼及香港，合計佔出口比重達 59%(詳表一)。在出口項目方面，五大出口地區均以布料為大宗，以輸越南出口值最大，約為 17.64 億美元，而輸印尼紡織品以布料比重為 86%最高(詳表二)。

表一、2019 年台灣紡織品出口主要市場與所占比重統計

排名	主要出口地區	出口值 (億美元)	佔總出口值 比重(%)	同期比較 (%)
1	越南	22.25	24	-2
2	中國大陸	15.84	17	-18
3	美國	6.98	8	-3
4	印尼	4.81	5	-7
5	香港	4.47	5	-19
前五大合計		54.35	59	-9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紡拓會整理 2020.02

表二、2019 年台灣紡織品前五大出口市場主要出口項目所占比重統計

出口地區	主要出口項目	出口值 (億美元)	佔出口至該 地區紡織品 比重(%)	同期比較 (%)
1.越南	布料	17.64	79	-1
	紗線	2.41	11	2
2.中國大陸	布料	9.74	61	-16
	紗線	4.45	28	-21
3.美國	布料	3.55	51	-1
	成衣及服飾品	1.49	21	-9
4.印尼	布料	4.15	86	-6
	紗線	0.26	5	-7
5.香港	布料	3.39	76	-18
	紗線	0.63	14	-28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紡拓會整理 2020.02

進口地區方面，2019 年中國大陸為台灣排名第一的進口來源，進口值為 14.87 億美元，佔紡織品進口值之 42%，較 2018 年同期衰退 5%；其次為越南、歐盟、美國及日本，合計佔進口總值達 76%(詳表三)。紡織品前 5 大進口來源，自中國大陸、越南及歐盟均以進口成衣及服飾品為主；自美國進口以纖維為主，佔自該地區進口紡織品比重 62%；自日本進口則以布料為主(詳表四)。

表三、2019 年台灣紡織品進口主要市場與所占比重統計

排名	主要進口地區	進口值 (億美元)	佔進口總值 比重(%)	同期比較 (%)
1	中國大陸	14.87	42	-5
2	越南	4.77	13	6
3	歐盟	3.17	9	4
4	美國	2.47	7	-16
5	日本	1.95	5	6
合計		27.23	76	-3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紡拓會整理 2020.02

表四、2019 年台灣紡織品前五大進口市場主要進口項目所占比重統計

進口地區	主要進口項目	進口值 (億美元)	佔自該地區 進口紡織品 比重(%)	同期比較 (%)
1.中國大陸	成衣及服飾品	9.21	62	-6
	雜項紡織品	2.27	15	11
2.越南	成衣及服飾品	3.12	65	10
	紗線	0.63	13	-19
3.歐盟	成衣及服飾品	2.32	73	12
	布料	0.34	11	-10
4.美國	纖維	1.53	62	-23
	布料	0.64	26	-6
5.日本	布料	0.63	32	3
	成衣及服飾品	0.54	28	5

資料來源：海關進出口統計，紡拓會整理 2020.02

在全球化的時代，國際經貿體系由全球經貿整合逐漸向全球多邊貿易轉型，而近年來更朝向雙邊或區域多邊貿易，並逐步發展為全面性區域經貿整合。台灣紡織業憑藉多樣性及差異化的產品開發能力，成功扮演全球紡織品供應鏈的一環，尤其布料新產品開發與設計能力更獲得國際品牌商的肯定，已將台灣視為採購重鎮，確立台灣紡織產業在全球市場的重要地位，但仍須密切注意主要經濟體(如美國、歐

洲、英國等)央行之貨幣政策操作、美國貿易政策走向、地緣政治衝突，以及原物料價格走勢等發展。

2019 年全球經濟成長趨緩，不僅影響企業下單動能，也拖累原物料價格走勢。此外，面對東南亞紡織供應鏈崛起，品牌轉單效益日益顯現，開始排擠台灣國內的訂單，沒有能力布局東南亞的中小型紡織廠營運將更為艱辛。因此，2019 年台灣紡織業全年產值衰退 7.7% 來到新台幣 3,740 億元。未來東南亞新興國家亦可能扮演國際品牌供應商的角色，而台灣廠商勢必仍要持續朝向高值化產品發展轉型，才能立足於競爭市場中不會被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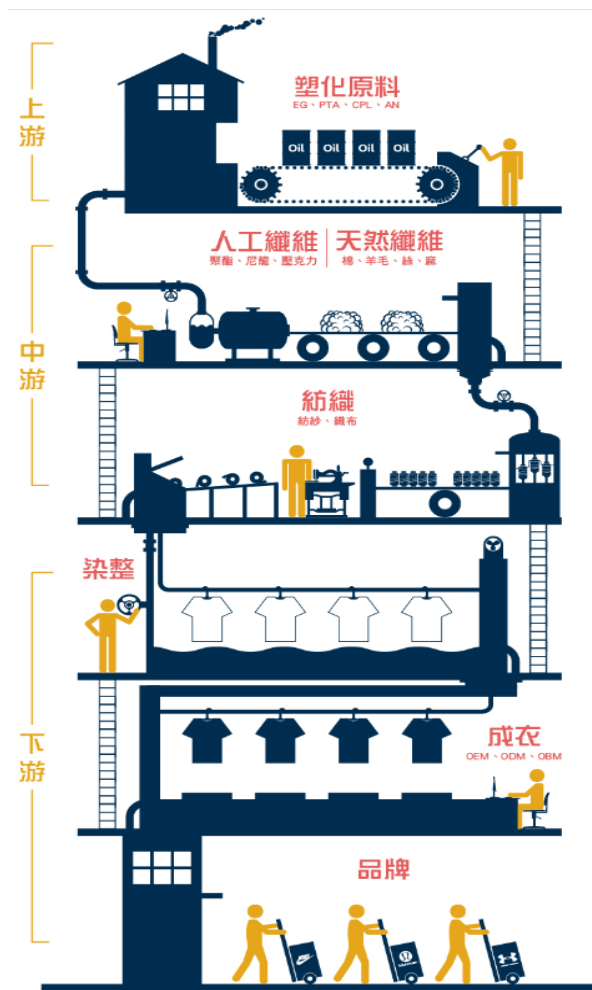
隨美中正式簽署首階段貿易協議，有助化解市場不安情緒及提振終端需求，加以全球供應鏈加速重組，廠商調升在台產能配置之趨勢延續，台灣出口基本面可望優於 2019 年；惟 2020 年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影響，全球服裝市場成長恐不樂觀，歐美市場需求急凍，品牌客戶紛紛要求供應鏈暫停或延遲交貨，甚至是砍單，對紡織產業產生嚴重衝擊；此外，品牌客戶也開始反思集中生產的風險，加速訂單及生產基地重新布局，這些因素都牽動全球紡織供應鏈版圖變化，對台灣紡織產業而言是危機也是轉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紡織產業的上中下游分別人纖製造、紡紗、織布、染整、成衣及服飾品等產業，發展至今已成為相當完整的生產體系，成為全球紡織消費市場的主要供應來源之一。我國上中游紡織業雖具規模競爭力，但附加價值率仍偏低，且與下游成衣服飾業差距過大，應加強關鍵技術與產品開發，以及向前延伸發展品牌與通路，提升其附加價值。下游業者多扮演上中游產業發展之驅動力角色，但因為人工成本上升及新臺幣大幅升值的雙重衝擊，紛紛將營運中心轉往海外。

近年來，我國紡織下游成衣服飾業之附加價值率逐年上升，並較上中游產業為高，顯示成衣服飾業正以「質」的成長代替「量」的成長，轉型朝向設計與品牌發展，以提升其附加價值，並帶動上中游產業之成長，發展出上中下游垂直整合的競爭優勢。

本公司主要從事成衣之製造及買賣，隸屬於紡織工業的一環，位於紡織產業的最下游。



(資料來源：全球紡織資訊網，2015年)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近年台灣紡織業產品之品質與附加價值已有大幅之增進，有助於提升台灣產品國際形象，並已漸漸與開發中國家之產品產生市場區隔，拉大與東南亞及中國大陸產品之差距。台灣紡織業者正藉由發展各種不同高附加價值材料達成差異化之目的，紡織產業從業人員面對多年來供給過剩產業結構以及高油價等的負面環境衝擊，皆秉持如履薄冰的態度，積極開發機能性暨環保纖維，並致力於品質的提升。

全球紡織品的消費市場已朝機能性及環保性發展，以機能性紡織品為例，這兩年市場流行的發熱衣、涼感衣，都是機能性紡織品；此外在環保紡織品部分，近年台灣環保意識抬頭，成衣業者在開發商品階段，積極的減少廢棄物排放、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擷取，和消極的將產品透過再加工的使用、資源回收再利用的環保方向設計，從成本概念的角度出發，透過加入美學或功能性設計，將可激發消費者的購買意願，進而使企業獲利，落實對環保永續的關注並發揮社會責任。

台灣紡織業過去二十年來以「研發創新」及「彈性生產」的優勢，得以成為全球機能性布料的研發及生產重鎮，但近年來機能性紡織品的創新應用已面臨瓶頸，廠商間產品同質性也越來越高，此現象已成為紡織產業的一大隱憂，是以台灣機能性紡織品需加速升級轉型的腳步，才能鞏固市場競爭力。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成衣製造廠商，主要產品為成衣運動休閒服飾，皆以外銷為主，生產基地均在東南亞，原物料採購遍及歐美、日及亞洲。

本公司有超過 30 年的海外成衣生產經驗累積，客源穩定且生產技術成熟，特別在東南亞國際分工佈局與生產管理效率上技術純熟，並和客戶建立了長年共同成長的深厚基礎，可隨時因應客戶要求並準確控制交期，靈活順應客戶產品設計需要，是國內兼具穩固基礎與成長性的廠商。

面臨全球成衣產業轉型及競爭，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客戶，開發多功能性產品以擴充產品領域及通路，同時多方擴充委外加工產能及建立協力廠上下游價值鏈來強化生產線應變能力，積極提高公司之競爭力。

本公司採取下列措施因應競爭：

(1) 國際分工的整合

為有效提升本公司的競爭力，在分散整體經營風險及擴大營業規模的雙重考量之下，在東南亞各地都設有以下生產據點。

本公司主要海外生產基地簡介如下：

生產據點	設立時間	特 色
緬甸一廠	2000	出口歐盟免關稅
中 國	2004	ISO/WRAP 認證通過
越 南	2007	WRAP 認證通過
緬甸二廠	2013	BSCI/WRAP 認證通過、出口歐盟免關稅
寮 國	2015	WRAP 認證通過、出口歐盟免關稅
緬甸三廠	2019	BSCI/WRAP 認證通過、出口歐盟免關稅

工資、成本掌控以及市場國和生產國間的各项優惠法案、貿易政策或防衛條款，都會影響全球佈局時的考量。本公司經過多年來辛勤耕耘，已蛻變為具有國際觀，實施國際分工運籌管理及整合原物料採購、生產及市場行銷之紡織業者。

本公司除穩固歐盟市場外，積極爭取美國大品牌商或通路商

客戶，全力發展機能性、流行性的多元化商品，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透過對客戶服務層次的提高，已經超越 OEM 廠商應有的角色，從而更能掌握住客戶的訂單。

(2) 強化供應鏈管理

全球採購已是不可擋的趨勢，在配額取消後，買主為求降低成本，早已經進行國際分工整合，並為提高管理效率，更要求海外供應商需配合電子化之趨勢，具備快速反應之能力，據此逐步篩減供應商數量，以更進一步提高經濟效率。現今，台灣面對產業的低價競爭，本公司最大的競爭優勢之一就是供應鏈管理跟物流效率的領先，透過生產供應鏈管理的強化，使本公司在將來製造服務化趨勢中，能提高接獲訂單的機會。

(3) 因應快速時尚

為因應歐美產品趨勢快速變化、功能多變及綠色市場發展趨勢之潮流，本公司於台北及南京設立研發中心，提供打版、設計構想及行銷服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成衣為勞力密集產業，目前自動化設備仍無法大量取代人工在車縫和裁片上的操作。為了有效節省原料耗用量，本公司採用先進的電腦 CAD 系統。並不斷汰換、更新車縫機種來增進產值提升良率，以降低製造成本、提升競爭力。

為因應運動休閒服未來的發展趨勢，本公司將持續以此發展為主軸，朝向更穩健成長、靈活調度與成本控制的永續發展企業為目標。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1) 行銷策略：積極開發新客戶以降低銷貨客戶集中比例及開創自有品牌。

(2) 營運規劃：培訓產品開發、業務、行銷及管理人才，將優秀員工留住，以創造更佳的績效。

(3) 財務規劃：採取穩健的財務運作策略，將營運資金合理配置以保障公司及股東權益。股票進入資本市場，增加籌資管

道，健全財務結構及永續經營管理，創造利潤分享投資大眾。

2. 長期計畫

- (1)行銷策略：擴大市場佔有率，期許代工版圖及自有品牌創立能有雙贏之局面。
- (2)營運規劃：加強客戶利潤管理，選擇銷售量大且穩定之公司作為長期策略聯盟夥伴。強化公司治理與管理，因應進入資本市場更嚴格考驗。
- (3)財務規劃：秉持長遠穩健的經營原則，配合公司長期發展，提供自足充裕的資金支援及調度，將資金運用效益極度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千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 1 季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歐 洲	1,113,734	56.08	1,029,498	56.01	197,855	55.45
美 洲	800,898	40.33	723,821	39.38	137,294	38.48
其 他	71,230	3.59	84,740	4.61	21,663	6.07
合 計	1,985,862	100.00	1,838,059	100.00	356,812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運動休閒服市場在過去 10 年成長幅度較大，以美國市場最為明顯。本公司目前尚處於市場開拓期，主力銷售地區以歐美為主，目前積極開發新客戶。本公司市佔率佔全球比率尚有很大成長空間，未來將持續提高各地區之市占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紡織產業發展至今已有顯著的成長，其中大部分的成長來自開發中的市場，尤其是來自亞洲的新興購買力，紡織品在這些浮出的中產階級身上，已從必需品衍伸為生活品味的一部份。另外對紡織服飾產業而言，顧客群的變化是持續的；在過去幾年，這些變化更具多樣化。首先，全球人口老化快速，以美國為例，顧客年齡區塊超過 55 歲的成長最為快速，不管是在服飾的支出金額或在總人口數的統計；其次，全球經濟成長的動力已從北方移到南方，並從西方移到東方；最後，新的移民也注入新的動力改變了顧客的輪廓，

因此在美國的拉丁美國人購買力將會大幅增加。

台灣紡織中下游業者的客戶主要來自歐美品牌，近年受關稅優惠及中美貿易戰的影響，已陸續將生產基地轉往東協地區。如今國際品牌客戶因應中國疫情日益嚴峻，為求供應鏈的穩定，恐加速把中國大陸訂單轉往以越南為主的東協國家。從時尚及 Sports、Outdoor 品牌的全球供應鏈關係來看，時尚品牌服飾轉單有利於東協以及非洲、土耳其等地的成衣廠，其原本向中國大陸布廠採購的訂單，則可能轉至韓國、越南為主的布料供應商；機能性服飾品牌轉單有利於在中國大陸以外佈局的台商，包括已於越南及東協國家佈局的成衣業者，台灣擅長的高端機能布料供應商也將有可望獲得轉單效益。

電子商務的崛起、躉售批發的式微，且當季產品和不退流行的設計更受歡迎，其實都是早已存在的重大趨勢，而新冠病毒疫情的爆發只是加速了相關之發展。此次疫情影響讓成衣產業有機會進行價值鏈的重整、再次評估商業活動的價值標準，數位化、折扣化、企業整併與創新將會是疫情高峰過後，成衣產業專注的重要課題。

4. 競爭利基

公司無論國際分工整合、生產效能管理以及新技術開發上，皆已累積豐富的經驗，未來無論在生產或銷售上都將比一般同業具有更優勢的競爭利基。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國際分工整合以及全球運籌佈局是產業發展趨勢，在降低生產成本以提高利潤之前提下，全球化分工型態亦為台灣成衣產業帶來新契機，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利用國際分工方式，和客戶、原物料供應商及海外代工廠建立堅固供應鏈關係，全球運籌佈局能力早已建立。

(2) 不利因素

A：勞工短缺，工資上漲，生產成本持續攀升

因應對策：本公司為因應近年來之營運規模擴大，積極扶植各據點之協力廠商以建構緊密的上、中、下游委託代工產業鏈。在早期已於東南亞佈局生產線來降低人工成本，現今除不斷招募人才外，更擴大運用或培育外部的人力資源，以彌補勞工之不足，並且重新檢視工廠績效，加強管理以提升生產效率。

B：面對開發中國家之低成本競爭

因應對策：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在成衣業重視流行之時效性的產業特性下，短交期及高品質可有效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在生產國加強原物料供應商的當地化策略，以節省成本及時間，將供應商與客戶完整串連，達到價值鏈整合的效益；另外以策略聯盟的方式積極建立良好的網絡關係與合作體系，發展產業群聚的優勢，讓成員間彼此提供資訊、技術、原物料供應上的協助與支援，達成雙贏。

C：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 疫情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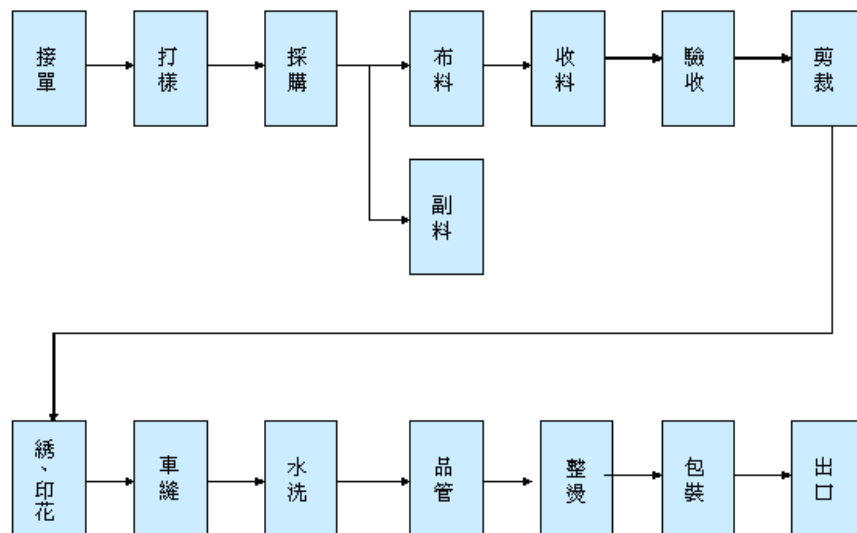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擴散影響及疫情持續變化，全球各政府採取管制防疫措施，使得本集團之產品出口物流受限，惟本集團已審慎機動調整集團資源、人力及供應鏈，盡可能降低對營運之影響。因前述管制防疫措施對本集團營收影響程度，則需視疫情後續控管情況而定。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運動休閒服飾，除提供舒適美觀外，亦強調防水透濕、吸濕排汗等功能。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之供應商間均維持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在貨源取得上亦與供應商有良好之充分配合，價格上亦合理穩定，本公司多為客製化產品，主副料主要為依款式所需或客戶要求而採購之指定用料。整體而言，本公司並未發生貨源短缺或中斷之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無此情形。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千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甲	923,086	46.48	無	客戶甲	499,093	27.15	無	客戶甲	142,841	40.03	無
2	客戶丙	356,471	17.95	無	客戶乙	383,920	20.89	無	客戶丙	76,642	21.48	無
3	客戶丁	266,831	13.44	無	客戶丙	250,760	13.64	無	客戶乙	40,022	11.22	無
	其他	439,474	22.13	—	其他	704,286	38.32	—	其他	97,307	27.27	—
	銷貨淨額	1,985,862	100.00	—	銷貨淨額	1,838,059	100.00	—	銷貨淨額	356,812	100.00	—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變動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銷貨客戶尚無重大變化，惟公司積極開拓新客戶已有成效，未來能積極開發新客源，以提升整體營業規模，降低銷貨集中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元；千PCS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成衣	(註1)		11,016	1,953,812	(註1)	6,519	1,809,597	
其他			(註2)	32,050			(註2)	28,462
合計			11,016	1,985,862			6,519	1,838,059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部份產品係委外加工生產，故無明確產能資料予以揭露。

註2：係為銷售主副料(如布、拉鍊及扣子等)，單位數不同，及子公司接獲當地客戶委託之成衣加工所收取工繳費，故無法揭露其產量。

變動說明：產量減少主要係銷售品項改變，主要銷售外套，故產量較107年度減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元；千PCS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成 衣		32	30,306	10,984	1,923,506	28	27,763	6,491	1,781,834
其 他		—	—	(註 1)	32,050	—	—	(註 1)	28,462
合 計		32	30,306	10,984	1,955,556	28	27,763	6,491	1,810,296

註 1：係為銷售主副料(如布、拉鍊及扣子等)，單位數不同，及子公司接獲當地客戶委託之成衣加工所收取工繳費，故無法揭露其銷售量。

變動說明：產量減少主要係銷售品項改變，主要銷售外套，故產量較 107 年度減少。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9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2,750	1,905	2,599
	非直接人工	454	1,531	1,484
	合 計	3,204	3,436	4,083
平 均 年 歲		29.22	33.35	33.8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33	5.58	6.5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3%	0.03%	0.02%
	碩 士	0.09%	0.20%	0.20%
	大 專	6.06%	10.54%	12.71%
	高 中	11.24%	24.68%	31.28%
	高 中 以 下	82.58%	64.55%	55.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

事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屬較低污染之產業，且在當地政府皆通過環評檢測，故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之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參考架構，特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內文明訂禁止不誠信行為、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不合理禮物、服務、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利益迴避等相關規範。
- (2)本公司為規範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其內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懲戒措施等相關規範。
- (3)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之營運所在地相關法令，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之受僱人及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 (4)本公司新進員工需簽屬「員工保證書」，該書內容主要為要求員工受雇期間不得有任何非法行為、思想不正與侵挪公款或外漏工程或業務機密等情事發生。

2. 本公司之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之大樓接待處有警衛駐守，且進出均需刷卡，以確保員工人身安全。

海外子公司均通過WRAP及BSCI(國際社會責任認證組織)之認證，保障員工有舒適的工作環境及人身安全保護。

3.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措施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關心及重視員工福利，除享有勞保、健保、團保等一般福利外，本公司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各項福利活動。享有之福利計有：年終、三節獎金及婚喪喜慶補助等各項福利措施，另

視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發放獎金及員工分紅。

對於員工適時提供教育訓練之課程，並適時針對不同屬性之員工，加強專業知識或技能訓練，達員工之適才適所，創造員工與公司共存共榮之環境。

4.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係成立於75年，為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已依法成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目前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自94年7月1日起，選擇及適用新制之同仁，本公司已依員工每月薪資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員工之意見可透過本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與定期員工大會與管理階層溝通協調，以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故本公司成立以來，至今並無爭訟及須協議之處。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原物料買賣契約	CHIA MOON GARMENTS(Malaysia)SDN. BHD.	108/1/1~12/31	購買生產所需之原物料	無
委外代工合約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108/1/1~12/31	運動服飾產品委外代工	無
委外代工合約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106/1/1~108/12/31	運動產服飾品委外代工	無
委外代工合約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106/1/1~108/12/31	運動產服飾品委外代工	無
委外代工合約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06/1/1~108/12/31	運動產服飾品委外代工	無
委託研發打樣合約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08/1/1~109/12/31	運動產服飾品研發打樣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合併財務報告)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600,195	1,497,804	1,401,988	1,224,776	1,044,922	994,4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0,139	307,540	280,479	340,076	306,602	337,143
無形資產		3,470	3,470	4,067	4,182	4,692	4,522
其他資產		26,764	26,004	18,032	60,259	93,206	97,489
資產總額		1,950,568	1,834,818	1,704,566	1,629,293	1,449,422	1,433,6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1,918	399,240	356,367	239,015	205,656	205,480
	分配後	644,274	520,654	403,415	297,698	註2	—
非流動負債		20,755	22,186	18,688	27,959	30,696	50,09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2,673	421,426	375,055	266,974	236,352	255,576
	分配後	665,029	542,840	422,103	325,657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87,895	1,413,392	1,329,511	1,362,319	1,213,070	1,178,045
股本		505,890	505,890	505,890	505,890	505,890	505,890
資本公積		371,339	371,339	371,339	371,339	371,339	371,3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2,238	576,007	513,587	541,645	408,996	373,882
	分配後	429,882	454,593	466,539	482,962	註2	—
其他權益		(21,572)	(39,844)	(61,305)	(56,555)	(73,155)	(73,066)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87,895	1,413,392	1,329,511	1,362,319	1,213,070	1,178,045
	分配後	1,285,539	1,291,978	1,282,463	1,303,636	註2	—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之虧損撥補案經109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不擬分派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9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367,868	2,251,996	1,812,373	1,985,862	1,838,059	356,812
營業毛利		487,747	435,625	291,616	289,278	215,289	15,763
營業損益		273,906	205,994	96,095	63,447	(57,864)	(39,2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983	(9,896)	(24,354)	38,685	(1,686)	7,716
稅前淨利(損)		326,889	196,098	71,741	102,132	(59,550)	(31,50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60,261	151,783	58,825	73,556	(73,979)	(35,11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60,261	151,783	58,825	73,556	(73,979)	(35,1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180)	(23,930)	(21,292)	6,300	(16,587)	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4,081	127,853	37,533	79,856	(90,566)	(35,02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0,261	151,783	58,825	73,556	(73,979)	(35,11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44,081	127,853	37,533	79,856	(90,566)	(35,0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		5.14	3.00	1.16	1.45	(1.46)	(0.69)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9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完竣。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個體財務報告)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397,531	1,316,059	1,226,059	982,668	938,1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38	41,579	39,005	38,932	38,983
無形資產		—	—	597	564	1,136
其他資產		471,965	451,366	413,187	571,785	471,441
資產總額		1,909,534	1,809,004	1,678,848	1,593,949	1,449,6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01,979	374,705	330,886	213,449	215,723
	分配後	604,335	496,119	377,934	272,132	註2
非流動負債		19,660	20,907	18,451	18,181	20,8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1,639	395,612	349,337	231,630	236,605
	分配後	623,995	517,026	396,385	290,313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87,895	1,413,392	1,329,511	1,362,319	1,213,070
股本		505,890	505,890	505,890	505,890	505,890
資本公積		371,339	371,339	371,339	371,339	371,3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2,238	576,007	513,587	541,645	408,996
	分配後	429,882	454,593	446,539	482,962	註2
其他權益		(21,572)	(39,844)	(61,305)	(56,555)	(73,155)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87,895	1,413,392	1,329,511	1,362,319	1,213,070
	分配後	1,285,539	1,291,978	1,282,463	1,303,636	註2

註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之虧損撥補案經109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不擬分派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172,680	2,081,327	1,658,416	1,825,339	1,740,801
營業毛利		415,818	368,766	228,179	252,418	195,687
營業損益		280,032	240,480	108,519	116,831	76,7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763	(47,958)	(36,725)	(13,701)	(136,312)
稅前淨利(損)		317,795	192,522	71,794	103,130	(59,55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60,261	151,783	58,825	73,556	(73,9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60,261	151,783	58,825	73,556	(73,9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180)	(23,930)	(21,292)	6,300	(16,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4,081	127,853	37,533	79,856	(90,56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0,261	151,783	58,825	73,556	(73,9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44,081	127,853	37,533	79,856	(90,5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5.14	3.00	1.16	1.45	(1.46)

註：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杜佩玲及張淑瓊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及支秉鈞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及支秉鈞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及支秉鈞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照明及支秉鈞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71	22.96	22.00	16.38	16.30	17.8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4.76	459.57	474.01	400.59	395.64	349.4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62.10	375.16	393.41	512.42	508.09	483.97
	速動比率	223.87	245.46	250.30	332.33	296.41	257.47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8	6.09	6.05	7.68	7.70	5.42
	平均收現日數	63.14	59.93	60.33	47.52	47.40	67.34
	存貨週轉率(次)	4.33	3.76	3.59	4.76	5.29	4.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9	5.84	5.14	8.25	13.26	10.80
	平均銷貨日數	84.29	97.07	101.67	76.68	68.99	85.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46	7.17	6.16	6.40	5.68	4.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5	1.18	1.02	1.19	1.19	0.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76	8.01	3.32	4.41	(4.80)	(9.73)
	權益報酬率(%)	17.79	10.46	4.28	5.46	(5.74)	(11.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64.61	38.76	14.18	20.18	(11.77)	(6.22)
	純益率(%)	10.99	6.73	3.24	3.70	(4.02)	(9.84)
	每股盈餘(元)	5.14	3.00	1.16	1.45	(1.46)	(0.6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37	91.18	47.09	72.95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24	69.90	78.10	110.71	83.28	125.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46	3.16	7.87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7	1.11	1.23	1.37	0.39	0.7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 主要係因平均應付款項較107年減少40.5%所致。
- 獲利能力項下之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 主要係英國脫歐政策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 且新客戶毛利偏低, 因開發新客戶工廠產能處於調適期, 產能未能有效發揮, 且於108年度因結束集團內馬來廠而認列員工資遣費造成管理費用增加及針對有收回疑慮或未來無經濟效益之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致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較107年分別減少158.3%及200.5%。
- 現金流量項下之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主要係英國脫歐政策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 且產能處於調適期, 產能未能有效發揮, 造成108年度現金流量為淨流出, 造成相關比率下降。
- 營運槓桿度下降: 主要係108年度毛利率下降, 係因新客戶毛利偏低, 因開發新客戶工廠產能處於調適期, 產能未能有效發揮所致。

(二)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08	21.86	20.80	14.53	16.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16.20	3,399.29	3,408.56	3,499.22	3,111.7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7.66	351.22	370.53	460.37	434.87
	速動比率	199.11	215.41	220.84	288.29	233.06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0	6.27	6.18	8.21	8.42
	平均收現日數	61.86	58.21	59.06	44.45	43.34
	存貨週轉率(次)	4.42	4.01	3.81	5.33	6.1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5	5.49	4.74	7.13	9.54
	平均銷貨日數	82.57	91.02	95.80	68.48	59.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4.30	51.00	41.15	46.84	44.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11	0.95	1.11	1.1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13	8.16	3.37	4.49	(4.85)
	權益報酬率(%)	17.79	10.46	4.28	5.46	(5.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62.81	38.05	14.19	20.38	(11.77)
	純益率(%)	11.97	7.29	3.54	4.02	(4.24)
	每股盈餘(元)	5.14	3.00	1.16	1.45	(1.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2.10	106.75	38.05	96.4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10	95.24	104.88	142.97	108.9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	13.68	0.33	11.42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1	1.01	1.02	1.02	1.1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增加：
主因係108年平均應付款項較107年減少26.6%所致。
- 獲利能力項下之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下降：
主要係英國脫歐政策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且新客戶毛利偏低，因開發新客戶工廠產能處於調適期，產能未能有效發揮及108年度因結束集團內馬來廠而認列員工資遣費造成子公司虧損增加及部分子公司針對有收回疑慮或未來無經濟效益之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致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較107年分別減少157.7%及200.5%。
- 現金流量項下之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主要係英國脫歐政策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且產能處於調適期，產能未能有效發揮，造成108年度現金流量為淨流出，造成相關比率下降。

註1：各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 224, 776	1, 044, 922	(179, 854)	(14. 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 076	306, 602	(33, 474)	(9. 84)
無形資產		4, 182	4, 692	510	12. 20
其他資產		60, 259	93, 206	32, 947	54. 68
資產總額		1, 629, 293	1, 449, 422	(179, 871)	(11. 04)
流動負債		239, 015	205, 656	(33, 359)	(13. 96)
非流動負債		27, 959	30, 696	2, 737	9. 79
負債總額		266, 974	236, 352	(30, 622)	(11. 47)
股本		505, 890	505, 890	—	—
資本公積		371, 339	371, 339	—	—
保留盈餘		541, 645	408, 996	(132, 649)	(24. 49)
其他權益		(56, 555)	(73, 155)	(16, 600)	(29. 3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 362, 319	1, 213, 070	(149, 249)	(10. 96)
<p>最近二年度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達新臺幣壹千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其他資產：主要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將長期預付租金調整為使用權資產增加及緬甸二廠購置機器設備等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2. 保留盈餘：主要係發放 107 年現金股利及 108 年為稅後虧損所致。 3. 其他權益：主要係受匯率波動影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p>※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p>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985,862	1,838,059	(147,803)	(7.44)
營業成本		(1,696,584)	(1,622,770)	73,814	4.35
營業毛利		289,278	215,289	(73,989)	(25.58)
營業費用		(225,831)	(273,153)	(47,322)	(20.95)
營業利益		63,447	(57,864)	(121,311)	(191.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685	(1,686)	(40,371)	(104.36)
稅前淨利		102,132	(59,550)	(161,682)	(158.31)
所得稅費用		(28,576)	(14,429)	14,147	49.51
本期淨利		73,556	(73,979)	(147,535)	(200.58)
其他綜合損益		6,300	(16,587)	(22,887)	(363.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9,856	(90,566)	(170,422)	(213.41)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達新臺幣壹千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營業毛利：主要係因 108 年新客戶毛利偏低，工廠產能處於調適期，產能未能有效發揮。
- ◎營業費用：主要係因 108 年認列馬來廠之遣散費造成管理費用及針對有收回疑慮之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所致。
- ◎營業利益：主要係因新客戶毛利偏低、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本集團之交易多以美元計價，108 年度新台幣兌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
- ◎稅前淨利：主要係因 108 年陸續受到英國脫歐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新客戶毛利偏低及匯率波動所致。
- ◎所得稅費用：主要係課稅所得額減少所致
- ◎本期淨利：主要係因 108 年陸續受到英國脫歐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新客戶毛利偏低及匯率波動所致。
- ◎其他綜合損益：主要係受匯率波動影響，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其他綜合損益減少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09 年度銷售目標係依據以往經驗、實際接單狀況及考量未來市場變化預估銷售數量。因未公開揭露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08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現金剩餘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5,629	(79,607)	(113,173)	302,849	—	—
分析說明：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係英國脫歐政策及中美貿易影響導致銷售衰退，且產能處於調適期，產能未能有效發揮，造成 108 年度現金流量為淨流出。 ◎投資活動：主要係 108 年度子公司 Chiamoon Sport 設立購置機器設備及廠房改良，致使現金流出所致。 ◎籌資活動：主要係 108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 58,683 千元，致使現金流出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不適用。 ◎理財計畫：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國內外銀行往來密切且已建立良好融資信用條件，目前營運資金充沛，尚無財務流動性不足或資金短缺之虞。

(三)未來一年(109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現金剩餘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02,849	38,905	(5,814)	335,940	—	—
分析說明：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係預計本期獲利致使營運週轉金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預計未來一年度暫無其它投資計劃。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係租賃負債本金償還致使現金流出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不適用。 ◎理財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 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 預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 資金運用情形	
				108 年度	109 年度
ChiamoonSport 投資計畫	營運資金	109/03	48,957	48,957	—
Hakers Myanmar 增資計畫	營運資金	109/06	60,143	—	60,143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 ChiamoonSport 投資計畫：ChiamoonSport 為本公司預計直接投資設立之代工廠，預估產能為每月 10 萬件，與原本緬甸子公司每月產能 24 萬件，渴望提升緬甸區自我產能達到每月 34 萬件，藉由擴充該產能可產生之效益為轉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及產能擴充帶進之稅後淨利。
2. Hakers Myanmar 增資計畫：因 Hakers Myanmar 生產款式多元化，需配合客戶增添相關機器設備，致使營運資金短缺，藉由增資其取得長期穩定之營運資金對 Hakers Myanmar 資金運用的彈性及財務結構之強化。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項目以擴建海外 OEM 代工產能，以期能增加營收及獲利為主要政策。

(二)本公司 108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為新臺幣 128,957 千元，虧損如下：

1. Chiamoon 係因於 108 年結束營運而認列員工資遣費產生虧損。
2. Vietnam Hakers 係因客戶於下半年度消化庫存而減少下單，使代工收入減少 13%造成虧損。
3. Hakers Malaysia 係因 108 年度接獲當地客戶之成衣訂單，因該客戶因部份款項未能支付，使本公司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造成虧損。
4. Hakers Myanmar 係因 108 年度開發新客戶，工廠產能處於調適期，產能未能有效發揮造成虧損。
5. Chiamoon Sports Myanmar 係因 108 年度處於建廠期，尚未產生收益，僅有建廠期支出造成虧損。
6. Hakers Lao 係因 108 年度開發新客戶，工廠產能處於調適期，產能未能有效發揮，雖該廠之加工收入增加，但產能未達利用率仍產生損失。
7. 哈克士南京係因本公司調整經營策略改以代購主副料為主，108 年度

代購主副料係為獲利，惟本年度因將品牌營運結束出售全部庫存造成虧損。

8. 洽銘南京係因 108 年度針對部份款項無法回收而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造成虧損。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比例	佔稅前損益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佔稅前損益比例
利息支出	—	—	—	—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21,265	1.07	20.82	(2,870)	(0.16)	(4.82)
營業收入	1,985,862	—	—	1,838,059	—	—
稅前損益	102,132	—	—	(59,550)	—	—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資金充足，故近二年未有利息費用產生，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損益產生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業以外銷為主，大部分係以美金計價，進貨則以國外廠商為主，國外廠商進貨大多以美金計價，整體而言，以美金計價應收款項之部位仍較大。因此，在外幣收支互抵後，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損益仍有一定的影響性。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合併兌換利益占合併營收淨額及合併稅前損益分別約為 1.07% 及 20.82%，108 年度合併兌換損失占合併營收淨額及合併稅前損益分別約為 (0.16%) 及 (4.82%)。

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除採取外幣應收應付互抵之自然避險方式外，業務部門於報價時，亦會適時調整約定匯率以確保利潤，並儘量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財會部門設有專人視外匯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當匯率波動幅度較大時，並採用其他金融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買賣遠期外匯及換匯，以期有效降低匯率波動衝擊以穩定利潤。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所需主要原料為平織布及針織布等，平日透過議價方式大宗採購，因此原物料成本的上漲所產生的影響，仍控制在預期範圍內，故目前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密切留意未來通貨膨脹情形，適時調整庫存量及產品價格。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發展，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為降低本公司外幣淨部位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視匯率變化情形從事預售遠匯及換匯等衍生性交易，其目的在於避免匯率變化造成公司獲利衝擊。

相關事項訂定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做為執行時之依據，並落實事前審慎評估、定期回報及每月控管等監控執行。

另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非以交易目的而持有，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目的主要為規避因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部分因匯率變動而使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且交易往來對象以合格銀行為主，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又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可與被避險項目相互抵銷，故無重大市場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掌握外在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內皆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相關發展動態並注意技術發展演變，適時評估未來趨勢走向，以便於迎接市場多變化的需求。目前並無重大科技改變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著穩健踏實之經營模式，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效率，維護企業良好形象，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掌握營運所須之關鍵技術及產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進行併購之相關計畫，惟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充分考量併購之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效益

緬甸二廠為本公司預計直接投資設立之代工廠，預估產能為每月 10 萬件，與原本緬甸子公司每月產能 24 萬件，渴望提升緬甸區自我產能達到每月 34 萬件，藉由擴充該產能可產生之效益為轉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及產能擴充帶進之稅後淨利。

2. 可能風險因應措施

(1) 投資金額過大，影響資金運用。

(2) 產能使用率未符合預期。

3. 因應措施

(1) 自設生產基地，於整體訂單佈署時能有效調配各廠之產能，以因應客戶多變式之訂單需求。

(2) 公司仍有長期配合之協力商，能隨時彈性調整所需之產能。

(3) 公司近來年資金調配適宜，並無因自設生產基地造成短期資金不足之虞。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進貨廠商大多是長期往來的公司，與公司關係良好，長久以來供貨穩定性高且品質良好。公司平時即注意原物料市場供應變化趨勢，並努力分散採購，積極開發多重供貨廠商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亦致力於加強原料存貨管理，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公司目前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銷售政策係以訂單穩定、量大且毛利率較高之客戶為重點銷售對象，因此銷貨較為集中。近年來積極進行風險分散，以開拓新客戶作為降低銷貨集中風險，策略已逐見成效。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均致力於公司之永續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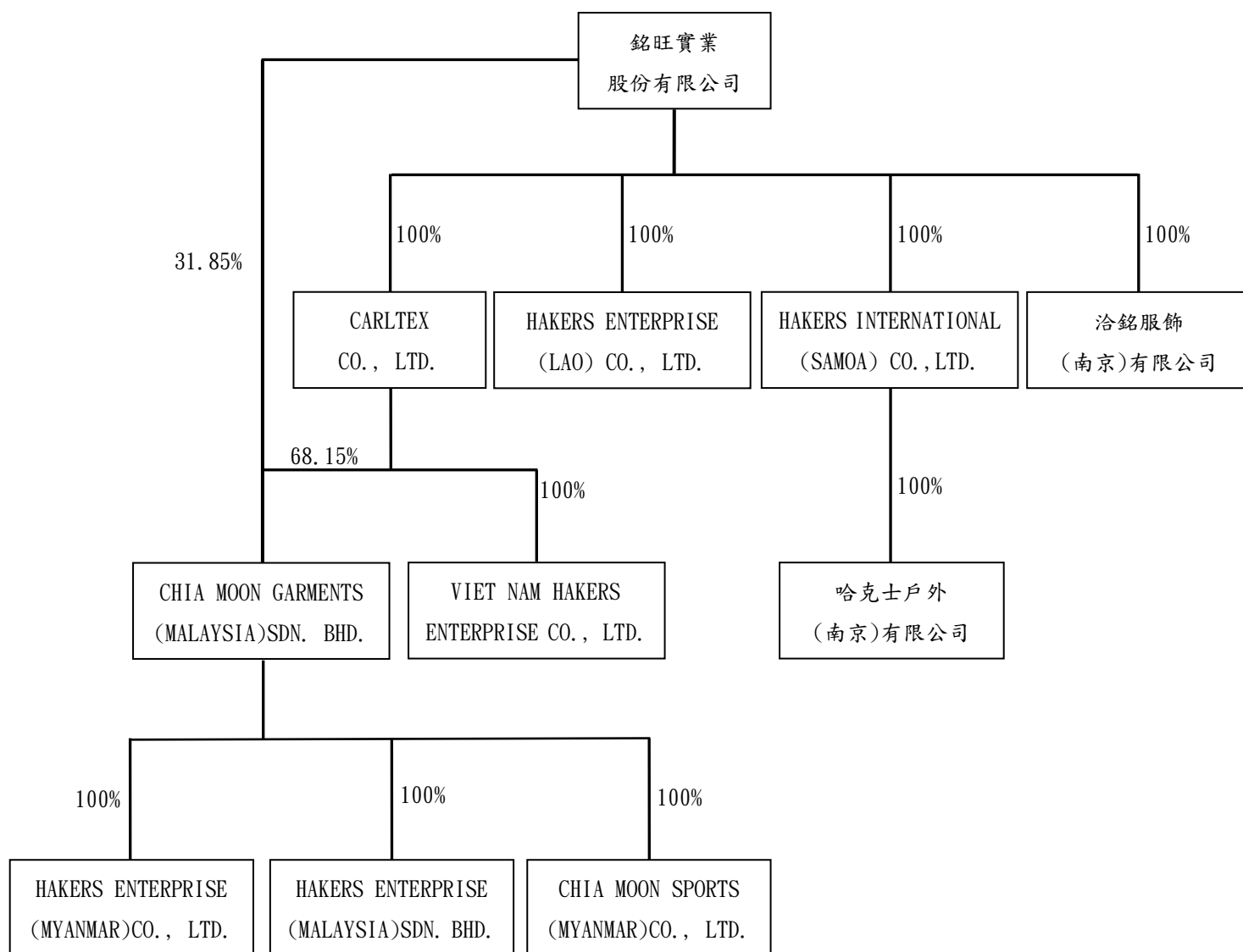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9年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ARLTEX CO., LTD.	96/01/08	英屬維京群島	291,252	投資控股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SDN. BHD.	76/04/23	2587, Block A-10-8, Pangsapuri Bagan Sena, Lorong Bagan Sena, Taman Bagan Sena, 12100 Butterworth, Penang, Malaysia.	212,222	成衣加工及銷售等業務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96/06/06	越南胡志明市福門縣春泰山社第一邑 52D	113,143	成衣加工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102/01/25	2587, Block A-10-8, Pangsapuri Bagan Sena, Lorong Bagan Sena, Taman Bagan Sena, 12100 Butterworth, Penang, Malaysia.	6,331	成衣銷售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02/03/11	BLOCK NO. (P-3), PLOT NO. (52-INDUSTRIAL ZONE), WARD NO. (13), PATHEIN TOWNSHIP, AYEYARWADDY REGION, THE REPUBLIC OF THE UNION OF MYANMAR.	134,247	成衣加工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CO., LTD.	108/07/31	BLOCK NO. (P-3/8), PLOT NO. (52), ECONOMIC ZONE, WARD NO. (13), PATHEIN TOWNSHIP, AYEYARWADDY REGION, THE REPUBLIC OF THE UNION OF MYANMAR.	48,957	成衣加工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103/09/25	BAN PHONMEE TAI, VIENTIANE PROVINCE, LAO P. D. R.	119,817	成衣加工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03/11/19	薩摩亞	110,738	投資控股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104/04/13	中國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恒飛路66號3樓	110,738	成衣銷售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93/07/15	中國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恒飛路66號	259,930	成衣加工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各式成衣之加工製造、銷售及投資業。
2.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明細請詳上表之主要營業項目。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9年3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ARLTEX CO., LTD.	董事長	CHEN YING HSUAN	—	—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SDN. BHD.	董事長	CHEN YING HSUAN	—	—
	董事兼總經理	TSAI KUN CHANG	—	—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	陳盈璇	—	—
	董事兼副總經理	蔡坤昌	—	—
	董 事	李清順	—	—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董事兼總經理	TSAI KUN CHANG	—	—
	董 事	LOOI SIEW YENG	—	—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董事兼總經理	Joseph V. K Chuang	—	—
	董 事	CHEN YING HSUAN	—	—
	董 事	TSAI KUN CHANG	—	—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CO., LTD.	董 事	CHEN YING HSUAN	—	—
	董 事	LIU HSUEN TIEN		
	董 事	LI SIANG YANG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董 事	鄭志宏	—	—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董事長	CHEN YING HSUAN	—	—
哈克士戶外 (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盈璇	—	—
	董事兼總經理	王志元	—	—
	董 事	徐碩辰	—	—
	監察人	吳建達	—	—
洽銘服飾(南京) 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志元	—	—
	董 事	陳盈璇	—	—
	董 事	涂玉堂	—	—
	監察人	張傑豪	—	—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05,890	1,449,675	236,605	1,213,070	1,740,801	76,753	(73,979)	(1.46)
CARLTEX CO., LTD.	291,252	122,762	—	122,762	—	—	(80,179)	—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SDN. BHD.	181,645	172,277	30,858	141,419	79,216	(29,061)	(71,907)	—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113,143	58,939	73,631	(14,692)	100,993	(19,773)	(19,533)	—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6,331	1	—	1	5,519	(3,712)	(1,910)	—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34,247	350,162	254,795	95,367	340,917	(39,310)	(38,245)	—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CO., LTD.	48,957	50,151	3,324	46,827	—	(1,201)	(1,177)	—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119,817	80,060	17,317	62,743	31,305	(13,337)	(12,289)	—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10,738	47,668	—	47,668	—	—	(5,121)	—
哈克士戶外(南京) 有限公司	110,738	57,128	9,460	47,668	234,540	(6,240)	(5,121)	—
洽銘服飾(南京) 有限公司	259,930	153,797	20,077	133,720	294,334	(23,943)	(22,091)	—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盈璇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案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及支秉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為荷。

此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河銘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志元

代表人：吳文忠



監察人：胡 岡 霖



監察人：陳 奕 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附件二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4432)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 6 號 9 樓之 5
電 話：(02)8976-9056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55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5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6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十四)	部門資訊	53	~ 55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盈璇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574 號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銘旺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銘旺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銘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銘旺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銘旺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成衣加工之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報表附註四(二十三)。

銘旺集團營業收入之銷貨型態區分為成衣加工及成衣商品零售之銷貨收入。成衣加工之銷貨收入約占營業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為主要營業收入。成衣加工銷貨收入係以工廠所提供出貨文件，並按實際製成品出口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因銘旺集團之工廠遍布全球各區，製成品直接由工廠出口，認列收入時係依工廠所提供出貨文件來判斷是否符合銷貨交易之條件，易造成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收入認列之時點差異，該差異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可能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成衣加工銷貨之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成衣加工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程序。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成衣加工銷貨收入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工廠所提供之出貨文件及交易條件，以確認收入已認列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進行發函或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以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紀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銘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銘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銘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銘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銘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銘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銘旺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王 照 明

會計師

支秉鈞

支 秉 鈞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5 日


 銘旺實業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2,849	21	\$ 495,629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3,690	-	34,23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56,028	17	220,787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24,328	2	9,60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2,504	-
130X	存貨	六(四)	316,414	22	296,077	18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及七	118,920	8	134,369	8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七)	10,890	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1,803	1	31,57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44,922</u>	<u>72</u>	<u>1,224,776</u>	<u>75</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06,602	21	340,076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59,253	4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4,692	-	4,1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1,698	1	9,38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七及八	22,255	2	50,875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04,500</u>	<u>28</u>	<u>404,517</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u>\$ 1,449,422</u>	<u>100</u>	<u>\$ 1,629,293</u>	<u>100</u>

(續次頁)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2,781	2	\$	49,379	3		
2170	應付帳款		87,247	6		75,176	5		
2200	其他應付款		75,361	5		88,64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6	-		23,36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198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873	-		2,45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5,656</u>	<u>14</u>		<u>239,015</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778	1		10,4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213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705	1		17,5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0,696</u>	<u>2</u>		<u>27,959</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236,352</u>	<u>16</u>		<u>266,974</u>	<u>1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05,890	35		505,890	3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371,339	25		371,339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731	11		149,37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555	4		61,30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95,710	14		330,965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3,155)	(5)	(56,555)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13,070</u>	<u>84</u>		<u>1,362,319</u>	<u>84</u>		
3XXX	權益總計		<u>1,213,070</u>	<u>84</u>		<u>1,362,319</u>	<u>84</u>		
重大期後事項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449,422</u>	<u>100</u>	\$	<u>1,629,29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838,059	100	\$	1,985,8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及七	(1,622,770)	(88)	(1,696,584)	(86)
5900 營業毛利			215,289	12		289,278	1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1,884)	(5)	(119,602)	(6)
6200 管理費用		(141,604)	(8)	(106,229)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9,665)	(2)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3,153)	(15)	(225,831)	(11)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57,864)	(3)		63,447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9,085	1		17,6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0,629)	(1)		21,062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及七	(142)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86)	-		38,685	2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59,550)	(3)		102,132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4,429)	(1)	(28,576)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73,979)	(4)	\$	73,556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三)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7	-	(\$	9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4)	-		2,48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3	-		1,55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16,600)	(1)		4,75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587)	(1)	\$	6,30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0,566)	(5)	\$	79,856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3,979)	(4)	\$	73,55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0,566)	(5)	\$	79,856	4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1.46)	\$		1.45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1.46)	\$		1.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43,493	\$ 39,844	\$ 330,250	(\$ 61,305)	\$ 1,329,511
本期淨利		-	-	-	-	73,556	-	73,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1,550	4,750	6,3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106	4,750	79,856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82	-	(5,88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461	(21,461)	-	-
現金股利		-	-	-	-	(47,048)	-	(47,04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49,375	\$ 61,305	\$ 330,965	(\$ 56,555)	\$ 1,362,319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49,375	\$ 61,305	\$ 330,965	(\$ 56,555)	\$ 1,362,319
本期淨損		-	-	-	-	(73,979)	-	(73,9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13	(16,600)	(16,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3,966)	(16,600)	(90,566)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56	-	(7,356)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750)	4,750	-	-
現金股利		-	-	-	-	(58,683)	-	(58,68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56,731	\$ 56,555	\$ 195,710	(\$ 73,155)	\$ 1,213,0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59,550)	\$ 102,1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八)(二十) 十二) 34,672	23,090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二) 781	5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二十) (11) (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29,665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2,695	11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六(二十) -	133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 3,469	-
其他預付費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 1,300	-
廉價購買利益	六(十九)(二十) 五) - (3,27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4,956) (6,72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4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流動	30,256 (5,919)
應收票據	-	8
應收帳款	(42,698)	95,747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49
其他應收款	3,713	3,7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36)	-
存貨	(23,637)	150,212
預付款項	(8,796)	10,503
其他流動資產	3,214 (3,6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7 (1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598) (54,465)
應付帳款	12,853 (109,1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6,696)
其他應付款	(11,572)	5,65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794)
其他流動負債	3,134 (2,447)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37) (1,8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7,330)	177,162
收取之利息	5,759	6,418
收取之應收退稅款	1,861	-
支付之所得稅	(39,897) (9,2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9,607)	174,364

(續次頁)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	\$ 9,511
其他應收款增加		(19,427)	-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減少		15,360	66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35,206)	(12,3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6	520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4,762)	(620)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費用增加		(1,300)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六(二十五)	-	(150,798)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增加		(229)	(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368)	(153,0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10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58,683)	(47,0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791)	(47,048)
匯率影響數		(3,014)	1,0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2,780)	(24,7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5,629	520,3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2,849	\$ 495,6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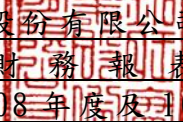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5 年 1 月，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505,890。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布料及成衣加工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11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54,271、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46,933 及調增租賃負債\$7,338。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益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470。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為 1.12%。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母公司業主間進行之交易。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 日	107年12月31 日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CHIA MOON)	成衣加工及銷售業務	16.03	16.03	註1及3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ARLTEX CO., LTD. (CARLTEX)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HAKERS LAO)	成衣加工	100.00	100.00	-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HAKERS SAMOA)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洽銘服飾)	成衣加工及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註2
CARLTEX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CHIA MOON)	成衣加工及銷售業務	83.97	83.97	註1及3
CARLTEX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HAKERS VIET NAM)	成衣加工	100.00	100.00	-
CHIA MOON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HAKERS MYANMAR)	成衣加工	100.00	100.00	-
CHIA MOON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MALAYSIA)	成衣銷售	100.00	100.00	-
CHIA MOON	CHIA MOON SPORTS (MALAYSIA) CO., LTD (CHIA MOON SPORTS)	成衣加工	100.00	-	註4
HAKERS SAMOA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哈克士南京)	成衣銷售	100.00	100.00	-

註 1：本集團對 CHIA MOON 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100%。

註 2：本集團因應生產技術整合及產能需求，經民國 107 年 8 月董事會決議向其他關係人-Chiatex., Ltd 購買洽銘服飾 100% 股權，並以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為收購基準日，總價款共計人民幣 44,000 仟元，依約換算為美金 6,455 仟元(折合新台幣 197,392 仟元)。依股權鑑價報告之收購價格分攤後產生廉價購買利益金額 \$3,275 仟元。

註 3: 本集團因應產能需求改變，子公司-CHIA MOON 於民國 108 年 1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減資馬幣 2,522 仟元(折合新台幣 18,602 仟元)，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取得當地政府及稅局減資核准。另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 108 年 4 月 19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減資基準日後分批匯回股款，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全數收回美元 603 仟元(折合新台幣 18,732 仟元)。

註 4: 本集團經民國 108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投資緬甸勃生二廠-CHIA MOON SPORTS (MYANMAR) CO., LTD 美金 1,600 仟元，預計由本公司增資子公司 CHIA MOON 美金 1,000 仟元，並由 CHIA MOON 再轉投資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 CO., LTD 共計 1,600 仟元，並以民國 109 年 3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 CHIA MOON 已分別匯入美金 1,000 仟元及美金 600 仟元，共計 1,6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48,957 仟元)。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租賃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

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10~50年、機器設備為4~8年，其餘固定資產為2~10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108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4. 使用權資產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六)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2.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

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股利分配

分派予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成衣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與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因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需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成衣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

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經評估本集團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561	\$ 8,536
支票存款	643	223
活期存款	253,926	200,462
定期存款	37,719	286,408
	<u>\$ 302,849</u>	<u>\$ 495,62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690	\$ 34,220
評價調整	-	10
合計	<u>\$ 3,690</u>	<u>\$ 34,23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11 及 \$51。
2. 本集團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61,677	\$ 220,787
減：備抵損失	(5,649)	-
	<u>\$ 256,028</u>	<u>\$ 220,78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26,581	\$ 195,657
30天內	16,490	22,874
31-90天	15,836	139
91-180天	2	159
181天以上	2,768	1,958
	<u>\$ 261,677</u>	<u>\$ 220,78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餘額為\$295,710。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56,028 及\$220,787。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9,856	(\$ 5,563)	\$ 44,293
在製品	238,971	(12,851)	226,120
製成品	19,199	-	19,199
商品	28,089	(1,287)	26,802
合計	<u>\$ 336,115</u>	<u>(\$ 19,701)</u>	<u>\$ 316,414</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77,385	(\$ 3,707)	\$ 73,678
在製品	164,696	(13,185)	151,511
製成品	35,375	(2,552)	32,823
商品	38,941	(876)	38,065
合計	<u>\$ 316,397</u>	<u>(\$ 20,320)</u>	<u>\$ 296,077</u>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622,770 及\$1,696,584，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1,907 及\$19,697，以及因出售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2,526 及\$0。

(五) 預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工繳及貨款	\$ 100,981	\$ 116,601
預付費用	5,941	11,387
留抵稅額	11,998	5,986
預付設備款	-	395
合計	<u>\$ 118,920</u>	<u>\$ 134,369</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8年1月1日								
成本	\$ 21,656	\$ 346,026	\$ 147,282	\$ 21,662	\$ 11,996	\$ 12,727	\$ 4,881	\$ 566,230
累計折舊	<u>-</u>	<u>(106,532)</u>	<u>(88,466)</u>	<u>(11,160)</u>	<u>(8,638)</u>	<u>(9,173)</u>	<u>(2,185)</u>	<u>(226,154)</u>
	<u>\$ 21,656</u>	<u>\$ 239,494</u>	<u>\$ 58,816</u>	<u>\$ 10,502</u>	<u>\$ 3,358</u>	<u>\$ 3,554</u>	<u>\$ 2,696</u>	<u>\$ 340,076</u>
108年度								
1月1日	\$ 21,656	\$ 239,494	\$ 58,816	\$ 10,502	\$ 3,358	\$ 3,554	\$ 2,696	\$ 340,076
增添	-	1,204	9,509	2,482	593	904	2,270	16,962
處分	-	-	(2,648)	(362)	(135)	(417)	(330)	(3,892)
移轉	-	-	(193)	-	-	-	-	(193)
重分類	-	(10,890)	-	-	-	-	-	(10,890)
折舊費用	-	(8,609)	(11,857)	(2,370)	(1,090)	(1,068)	(1,225)	(26,219)
淨兌換差額	-	(7,447)	(1,355)	(301)	(40)	(99)	-	(9,242)
12月31日	<u>\$ 21,656</u>	<u>\$ 213,752</u>	<u>\$ 52,272</u>	<u>\$ 9,951</u>	<u>\$ 2,686</u>	<u>\$ 2,874</u>	<u>\$ 3,411</u>	<u>\$ 306,602</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21,656	\$ 308,562	\$ 130,078	\$ 22,341	\$ 11,556	\$ 11,007	\$ 5,248	\$ 510,448
累計折舊	<u>-</u>	<u>(94,810)</u>	<u>(77,806)</u>	<u>(12,390)</u>	<u>(8,870)</u>	<u>(8,133)</u>	<u>(1,837)</u>	<u>(203,846)</u>
	<u>\$ 21,656</u>	<u>\$ 213,752</u>	<u>\$ 52,272</u>	<u>\$ 9,951</u>	<u>\$ 2,686</u>	<u>\$ 2,874</u>	<u>\$ 3,411</u>	<u>\$ 306,602</u>

本期房屋及建築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說明請詳六(七)。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1,656	\$ 229,259	\$ 105,866	\$ 17,588	\$ 3,881	\$ 12,622	\$ 4,769	\$ 3,890	\$ 399,531
累計折舊	-	(44,997)	(54,692)	(7,649)	(1,723)	(7,159)	(2,832)	-	(119,052)
	<u>\$ 21,656</u>	<u>\$ 184,262</u>	<u>\$ 51,174</u>	<u>\$ 9,939</u>	<u>\$ 2,158</u>	<u>\$ 5,463</u>	<u>\$ 1,937</u>	<u>\$ 3,890</u>	<u>\$ 280,479</u>
107年度									
1月1日	\$ 21,656	\$ 184,262	\$ 51,174	\$ 9,939	\$ 2,158	\$ 5,463	\$ 1,937	\$ 3,890	\$ 280,479
增添	-	826	6,890	1,940	167	195	1,838	-	11,856
企業合併取得 (註)	-	56,219	10,100	639	1,870	-	-	-	68,828
處分	-	-	(95)	(171)	(26)	(270)	(74)	-	(636)
移轉	-	4,024	-	-	-	-	-	(4,024)	-
重分類	-	(1,646)	-	-	-	-	-	94	(1,552)
折舊費用	-	(7,029)	(10,385)	(1,950)	(818)	(1,903)	(1,005)	-	(23,090)
淨兌換差額	-	2,838	1,132	105	7	69	-	40	4,191
12月31日	<u>\$ 21,656</u>	<u>\$ 239,494</u>	<u>\$ 58,816</u>	<u>\$ 10,502</u>	<u>\$ 3,358</u>	<u>\$ 3,554</u>	<u>\$ 2,696</u>	<u>\$ -</u>	<u>\$ 340,076</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21,656	\$ 346,026	\$ 147,282	\$ 21,662	\$ 11,996	\$ 12,727	\$ 4,881	\$ -	\$ 566,230
累計折舊	-	(106,532)	(88,466)	(11,160)	(8,638)	(9,173)	(2,185)	-	(226,154)
	<u>\$ 21,656</u>	<u>\$ 239,494</u>	<u>\$ 58,816</u>	<u>\$ 10,502</u>	<u>\$ 3,358</u>	<u>\$ 3,554</u>	<u>\$ 2,696</u>	<u>\$ -</u>	<u>\$ 340,076</u>

註：企業合併取得之項目係因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其他關係人-Chiatex Co., LTD. 購買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並於同年 10 月 1 日作為收購基準日取得洽銘南京之控制所致。

1.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
2.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出售子公司-CHIN MOON 位於馬來西亞之廠房，並於同年 8 月簽訂買賣備忘錄，預計交易價格為馬幣 8,800 仟元。

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房屋及建築</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27,853
累計折舊	(16,828)
匯率影響數	(135)
	<u>\$</u>	<u>10,890</u>

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上開公允價值係根據雙方簽訂之買賣備忘錄評估而得。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店面及倉庫，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土地</u>	<u>房屋</u>	<u>合計</u>
<u>108年</u>			
1月1日	\$ -	\$ -	\$ -
修正式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46,929	7,342	54,271
1月1日追溯後餘額	46,929	7,342	54,271
取得	-	14,038	14,038
折舊費用	(1,419)	(7,034)	(8,453)
淨兌換差額	(603)	-	(603)
12月31日	<u>\$ 44,907</u>	<u>\$ 14,346</u>	<u>\$ 59,253</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46,507	\$ 20,460	\$ 66,967
折舊費用	(1,600)	(6,114)	(7,714)
	<u>\$ 44,907</u>	<u>\$ 14,346</u>	<u>\$ 59,253</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租賃負債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總額	\$	14,41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7,198)
	<u>\$</u>	<u>7,213</u>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70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175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9,753。

(九) 無形資產

	<u>108 年</u>		
	<u>商譽</u>	<u>電腦軟體</u>	<u>合計</u>
1月1日			
成本	\$ 3,470	\$ 1,141	\$ 4,611
累計攤銷	-	(429)	(429)
	<u>\$ 3,470</u>	<u>\$ 712</u>	<u>\$ 4,182</u>
1月1日	\$ 3,470	\$ 712	\$ 4,182
取得	-	4,762	4,762
攤銷費用	-	(781)	(781)
減損損失	-	(3,469)	(3,469)
淨兌換差額	-	(2)	(2)
12月31日	<u>\$ 3,470</u>	<u>\$ 1,222</u>	<u>\$ 4,692</u>
12月31日			
成本	\$ 3,470	\$ 5,498	\$ 8,968
累計攤銷	-	(807)	(807)
累計減損	-	(3,469)	(3,469)
	<u>\$ 3,470</u>	<u>\$ 1,222</u>	<u>\$ 4,692</u>

	107年		
	商譽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470	\$ 960	\$ 4,430
累計攤銷	-	(363)	(363)
	<u>\$ 3,470</u>	<u>\$ 597</u>	<u>\$ 4,067</u>
12月31日			
1月1日	\$ 3,470	\$ 597	\$ 4,067
取得	-	620	620
企業合併取得(註)	-	161	161
處分	-	(133)	(133)
攤銷費用	-	(533)	(533)
12月31日	<u>\$ 3,470</u>	<u>\$ 712</u>	<u>\$ 4,182</u>
12月31日			
成本	\$ 3,470	\$ 1,141	\$ 4,611
累計攤銷	-	(429)	(429)
	<u>\$ 3,470</u>	<u>\$ 712</u>	<u>\$ 4,182</u>

註：企業合併取得之項目係因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其他關係人-Chiatex Co., LTD. 購買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並於同年 10 月 1 日作為收購基準日取得洽銘南京之控制所致。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分別提列攤銷費用 \$781 及 \$533。
2.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有無形資產供擔保情形。
3. 本集團經評估因部分電腦軟體及預付軟體維護費(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具未來經濟效益，導致發生減損，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3,469 及 \$1,300，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 長期預付租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u>\$ 46,929</u>

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簽訂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分別為 50 年及 3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673。

(十一)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87,247	\$ 75,094
暫估應付帳款	-	82
	<u>\$ 87,247</u>	<u>\$ 75,176</u>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52,091	\$ 65,160
其他應付款	23,119	23,035
應付設備款	151	445
	<u>\$ 75,361</u>	<u>\$ 88,640</u>

(十三) 退休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179)	(\$ 32,1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618	14,7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3,561)</u>	<u>(\$ 17,45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32,162)	\$ 14,711	(\$ 17,451)
當期服務成本	(480)	-	(480)
利息(費用)收入	(238)	114	(124)
	<u>(32,880)</u>	<u>14,825</u>	<u>(18,0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525	5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29)	-	(129)
經驗調整	(379)	-	(379)
	<u>(508)</u>	<u>525</u>	<u>17</u>
提撥退休基金	-	1,268	1,268
支付退休金	3,209	-	3,209
12月31日	<u>(\$ 30,179)</u>	<u>\$ 16,618</u>	<u>(\$ 13,561)</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30,062)	\$ 11,819	(\$ 18,243)
當期服務成本	(472)	-	(472)
利息(費用)收入	(296)	122	(174)
	<u>(30,830)</u>	<u>11,941</u>	<u>(18,88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96	39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80)	-	(680)
經驗調整	(652)	-	(652)
	<u>(1,332)</u>	<u>396</u>	<u>(936)</u>
提撥退休基金	-	2,374	2,374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	<u>(\$ 32,162)</u>	<u>\$ 14,711</u>	<u>(\$ 17,451)</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

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0%		0.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0.25%	增加0.25%	減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38)	\$ 660	\$ 649	(\$ 632)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81)	\$ 703	\$ 693	(\$ 67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349。
 (7)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961
1-2年		967
2-5年		8,051
5年以上		22,094
	\$	<u>32,073</u>

(8)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04 及 \$646。

(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認列	\$ 17	(\$ 936)
累積金額	(\$ 11,238)	(\$ 11,255)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03 及\$2,274。
- (3)CHIA MOON 及 HAKERS MALAYSIA 係按當地法令按月提撥公積金，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69 及\$2,764。
- (4)哈克士南京及洽銘服飾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097 及\$2,486。
- (5)其餘子、孫公司未制定退休金辦法及相關政策。

(十四)股本

- 1.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實收資本額為\$505,890，每股面額 10 元。
- 2.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50,589 仟股。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股利之發放分為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3.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356		\$ 5,882	
特別盈餘公積	-		21,461	
現金股利	58,683	\$ 1.16	47,048	\$ 0.93
合計	<u>\$ 66,039</u>		<u>\$ 74,391</u>	

註 1：前述民國 107 年盈餘分配案與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註 2：民國 108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係因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原因消除，迴轉金額為 \$4,750。

5. 本公司經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不擬分派盈餘。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	(\$ 56,555)		(\$ 61,30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6,600)		4,750	
12月31日	<u>(\$ 73,155)</u>		<u>(\$ 56,555)</u>	

(十八)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838,059</u>	<u>\$ 1,985,862</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地理區域細分如下：

108年度	歐洲	美洲	亞洲	台灣	合計
成衣銷貨收入	<u>\$ 1,029,498</u>	<u>\$ 723,821</u>	<u>\$ 56,977</u>	<u>\$ 27,763</u>	<u>\$ 1,838,059</u>
107年度	歐洲	美洲	亞洲	台灣	合計
成衣銷貨收入	<u>\$ 1,113,734</u>	<u>\$ 800,898</u>	<u>\$ 40,924</u>	<u>\$ 30,306</u>	<u>\$ 1,985,862</u>

2.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產生。

(十九)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租金收入	\$ 245	\$ 176
利息收入	4,956	6,724
廉價購買利益	-	3,275
其他收入	3,884	7,448
合計	<u>\$ 9,085</u>	<u>\$ 17,623</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 2,695)	(\$ 116)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3,469)	-
其他預付費用減損損失	(1,300)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870)	21,2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	11	51
其他什項支出	(306)	(138)
合計	<u>(\$ 10,629)</u>	<u>\$ 21,062</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 142	\$ -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8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薪資費用	\$ 269,182	\$ 117,898	\$ 387,080
勞健保費用	11,966	6,542	18,508
退休金費用	7,815	4,958	12,773
董事酬金	-	2,663	2,663
其他用人費用	5,836	5,132	10,9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21,173	5,046	26,21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433	8,020	8,453
攤銷費用	-	781	78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9,665	29,665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37,765	\$ 107,891	\$ 345,656
勞健保費用	9,458	5,585	15,043
退休金費用	4,446	3,724	8,170
董事酬金	-	3,814	3,814
其他用人費用	3,796	5,650	9,4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19,736	3,354	23,090
攤銷費用	-	533	533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及 \$1,05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0 及 \$900，前列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 及 0.7% 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經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1,051 及 \$900 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前述金額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6,058	\$ 32,3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19	(2,092)
與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939)	(1,03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622)
所得稅費用	<u>\$ 14,429</u>	<u>\$ 28,576</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 11,912)	\$ 20,626
之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	25,655	10,132
所得稅資產		
免稅所得影響數	(2)	(10)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6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評估變動	(622)	5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19	(2,092)
所得稅費用	<u>\$ 14,429</u>	<u>\$ 28,576</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 -	\$ 526	\$ -	\$ 526
存貨跌價損失	4,064	(124)	-	3,94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1,207	-	-	1,207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694	-	694
預付費用減損損失	-	260	-	260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3,817	-	(4)	3,813
其他	296	962	-	1,258
小計	<u>\$ 9,384</u>	<u>\$ 2,318</u>	<u>(\$ 4)</u>	<u>\$ 11,6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9,778)	-	-	(9,778)
其他	(622)	622	-	-
小計	<u>(\$ 10,400)</u>	<u>\$ 622</u>	<u>\$ -</u>	<u>(\$ 9,778)</u>
合計	<u>(\$ 1,016)</u>	<u>\$ 2,940</u>	<u>(\$ 4)</u>	<u>\$ 1,920</u>

	107年				12月31日
	認列於			企業合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其他綜合 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06	\$3,958	\$ -	\$ -	\$ 4,064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 產減損損失	1,688	(481)	-	-	1,207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	1,331	2,486	-	3,817
其他	1,727	(1,431)	-	-	296
小計	<u>\$3,521</u>	<u>\$3,377</u>	<u>\$2,486</u>	<u>\$ -</u>	<u>\$ 9,3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	-	(9,778)	(9,778)
未實現兌換利益	(237)	237	-	-	-
其他	-	(622)	-	-	(622)
小計	<u>(\$ 237)</u>	<u>(\$ 385)</u>	<u>\$ -</u>	<u>(\$9,778)</u>	<u>(\$10,400)</u>
合計	<u>\$3,284</u>	<u>\$2,992</u>	<u>\$2,486</u>	<u>(\$9,778)</u>	<u>(\$ 1,016)</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5,791</u>	<u>\$ 29,502</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設立於緬甸境內之孫公司，依緬甸「外國投資法」規定，自開始營運之當年度起可免稅 5 年，該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1 月起使用該租稅優惠。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虧損)盈餘

	108年度		
	本期淨損	期末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損	<u>(\$ 73,979)</u>	<u>50,589</u>	<u>(\$ 1.46)</u>

	107年度		
	本期淨利	期末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3,556	50,589	\$ 1.4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3,556	50,5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3,556	50,632	\$ 1.45

(二十五)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為整合生產技術及調配產能，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其他關係人-Chiatex Co., LTD. 購買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之 100% 股權，並於同年 10 月 1 日作為收購基準日取得洽銘南京之控制。
2. 收購洽銘南京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107年10月1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197,39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46,594
應收帳款	20,448
其他應收款	5,391
存貨	29,500
預付款項	48,0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828
無形資產	1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345
應付帳款	(27,660)
其他應付款	(15,799)
其他流動負債	(3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778)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200,667
廉價購買利益	\$ 3,275

本集團自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合併洽銘服飾，洽銘服飾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損失分別為\$20,317 及\$(14,937)。若假設洽銘服飾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即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損失將分別為\$25,584 及\$(36,508)。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962	\$ 11,85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99	-
期末預付設備款	18,891	89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51)	-
期初預付設備款	(895)	(445)
本期支付現金	<u>\$ 35,206</u>	<u>\$ 12,30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源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源國投資)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洽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洽和興業)	本公司之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長
河銘股份有限公司(河銘)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洽銘服飾)	實質關係人(截至民國107年9月30日止)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u>	<u>\$ 36</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計價，其收款期限係月結後 30-90 天內收款，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進貨：		
其他關係人	<u>\$ -</u>	<u>\$ 2,403</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計價，其付款條件係月結後 30-90 天內支付，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3. 加工費

	108年度	107年度
洽銘服飾	\$ -	\$ 208,416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加工費，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修訂為雙方確認訂單後即預付百分之四十，待完工後另支付約百分之四十，剩餘款項於出貨後結算支付，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4. 存出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71	\$ 172

5.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與關係人承租倉庫，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6 年至 109 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之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亦不得以業務轉讓、合併等形式將權利轉讓給他人。

(2) 本集團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958。

(3)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總額	\$ 3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320)
	\$ -

B. 利息費用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7

6.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107年度	
	出售價款	處分損失	出售價款	處分損失
處分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 —洽銘服飾	\$ -	\$ -	\$ 181	(\$ 5)

7.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06	\$ 106

8. 租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90	\$ 841

本集團與關係人承租之車位屬短期租賃合約。

9. 其他事項

本公司原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其他關係人-Chiatex Co., LTD. 購買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並於同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人民幣 4,500 萬元購買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民國 107 年 6 月因歷時過久而重新進行鑑價等相關評估，經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變更收購價格為人民幣 4,400 萬元，依約換算為美金 645.5 萬元(折合新台幣 197,071 仟元)，並於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執行，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款項皆已支付。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659	\$ 12,967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 2,352	\$ 2,312	信用狀開狀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2,389	2,209	租賃押金
	\$ 4,741	\$ 4,52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之布料採購合約，依約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2,500，並由銀行提供賒購布料之保證金額為\$2,500，本公司另開立應付保證票據\$2,500予保證銀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擴散影響及疫情持續變化，全球各政府採取管制防疫措施，使得本集團之產品出口物流受限，惟本集團已審慎機動調整集團資源、人力及供應鏈，盡可能降低對營運之影響。因前述管制防疫措施對本集團營收影響程度，則需視疫情後續控管情況而定。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並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集團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90	\$ 34,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2,849	495,629
應收帳款	256,028	220,78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4,328	9,604
存出保證金	2,389	2,209
其他金融資產	10,464	-
	<u>\$ 599,748</u>	<u>\$ 762,459</u>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32,781	\$ 49,37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7,247	75,176
其他應付款	75,361	88,640
存入保證金	145	108
	<u>\$ 195,534</u>	<u>\$ 213,303</u>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u>\$ 14,411</u>	<u>\$ -</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營業以外銷為主，主要以美金為計價單位，而進貨部分以新台幣及外幣計價之採購比重則約略各半。整體而言，以美金計價應收款項之部位較大，因此，於外幣收支互抵後，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仍有一定的影響性。本集團之業務部門於報價時，適時調整約定匯率以確保利潤，並儘量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財會部門則視外幣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幣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馬來西亞幣、越南盾、美元、基普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3,724	29.98	\$ 411,447
美元：馬來西亞幣	94	4.10	2,827
美元：越南盾	640	23,110	19,196
緬甸幣：美元	650,278	0.00067	12,997
美元：基普	496	8,868	14,861
美元：人民幣	2,435	6.98	73,0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266	29.98	\$ 67,936
美元：人民幣	88	6.98	2,647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8,072	30.72	\$ 555,079
美元：馬來西亞幣	1,175	4.14	36,089
美元：越南盾	555	23,155	17,035
緬甸幣：美元	249,917	0.00066	5,034
美元：基普	216	8,538	6,644
美元：人民幣	1,926	6.86	59,1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658	30.72	\$ 81,636
美元：馬來西亞幣	137	4.14	4,219
美元：人民幣	359	6.86	11,037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認列為損失\$2,870及利益\$21,265。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20,572
美元：馬來西亞幣	5%	141
美元：越南盾	5%	960
緬甸幣：美元	5%	650
美元：基普	5%	743
美元：人民幣	5%	3,6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3,397
美元：人民幣	5%	132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27,754
美元：馬來西亞幣	5%	1,804
美元：越南盾	5%	852
緬甸幣：美元	5%	252
美元：基普	5%	332
美元：人民幣	5%	2,95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4,082
美元：馬來西亞幣	5%	211
美元：人民幣	5%	552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債務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債務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開放型基金，此等債務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債務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11 及 \$1,02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存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稅前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2,916 及 \$4,869。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候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

- 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H.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個別A	個別A
預期損失率	100%	0%
帳面價值總額	\$ 6,378	\$ -
備抵損失	\$ 6,378	\$ -

-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u>	<u>107年</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
提列減損損失	6,378	-
匯率影響數	(71)	-
12月31日	<u>\$ 6,307</u>	<u>\$ -</u>

J. 本集團個別認定估計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07年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	\$	-
提列減損損失		1,811		-
匯率影響數	(34)		-
12月31日	\$	1,777	\$	-

K. 本集團個別認定估計之預付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07年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	
1月1日	\$	-	\$	-
提列減損損失		21,476		-
匯率影響數	(879)		-
12月31日	\$	20,597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有價證券及向金融機構承作保本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32,781	\$ -	\$ -	\$32,781
應付帳款	87,247	-	-	87,247
其他應付款	75,361	-	-	75,361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7,198	7,213	-	14,41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49,379	\$ -	\$ -	\$49,379
應付帳款	75,176	-	-	75,176
其他應付款	88,640	-	-	88,64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690	\$ -	\$ -	\$ 3,690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4,230	\$ -	\$ -	\$ 34,230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開放型基金，其市場報價為開放型基金之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民國 108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無重大差異。

(三) 部門損益之資訊

本集團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外部客戶之收入	\$ 1,838,059	\$ 1,985,862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利	(\$ 57,864)	\$ 63,447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調整後營運部門稅前利益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利	(\$ 57,864)	\$ 63,447
利息收入	4,956	6,724
兌換(損失)利益	(2,870)	21,265
其他	(3,772)	10,69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失)利益	(\$ 59,550)	\$ 102,132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歐洲	\$ 1,029,498	\$ -	\$ 1,113,734	\$ -
美洲	723,821	-	800,898	-
亞洲	56,977	336,597	40,924	354,220
台灣	27,763	56,205	30,306	40,913
合計	\$ 1,838,059	\$ 392,802	\$ 1,985,862	\$ 395,133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所占比例	收入	所占比例
甲	\$ 499,093	27.15	\$ 923,086	46.48
乙	383,920	20.89	117,219	5.90
丙	250,760	13.64	356,471	17.95
丁	238,337	12.97	266,831	13.44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5)	期末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3)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銘旺實業(股)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59,960	\$ 59,960	\$ 59,960	0%	2	\$ -	營業週轉	\$ -	X	X	\$ 303,268	\$ 485,228	
1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4,393	8,785	-	0%	2	-	營業週轉	-	X	X	50,549	80,879	
2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CHARMING GARMENTS MFG CO., LTD.	其他應收款	否	19,427	19,427	19,427	0%	2	-	營業週轉	-	本票	19,427	33,115	52,98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1)有業務往來。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4：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對象，單一貸與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25%為限；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對有業務往來之對象，單一貸與限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1)CHIA MOON 淨值以馬來西亞當地簽證會計師出具之2018年度財務報告計算。
- (2)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淨值以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2018年度財務報告計算。

註5：(1)銘旺實業(股)公司董事會通過其資金貸與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之額度為\$59,960仟元(美金2,00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59,960仟元(美金2,000仟元)。
(2)董事會通過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貸與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之額度為\$8,785仟元(馬來西亞幣1,20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0。
(3)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董事會通過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貸與CHARMING GARMENTS MFG CO., LTD. 之額度為\$19,427仟元(美金648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9,427仟元(美金648仟元)。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RHB CASH MANAGEMENT FUND 1	無	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4	\$ 3,690	\$ 3,69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銘旺實業(股)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成本	\$ 329,572	21.62%	註1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1	(\$ 37,660)	21.58%	
銘旺實業(股)公司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成本	272,850	17.90%	註2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2	(22,063)	12.64%	註3
銘旺實業(股)公司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232,899	15.28%	註4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4	(34,797)	19.94%	註3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銘旺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加工收入	329,572	100.00%	註1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1	37,660	100.00%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加工收入	272,850	92.70%	註2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2	22,063	62.00%	註3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232,899	99.30%	註4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4	34,797	100.00%	註3

註1：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為完工後預付當月結算，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註2：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為雙方確認訂單後即預付百分之四十，待完工後另支付約百分之四十，剩餘款項於出貨後結算支付，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註3：進貨之加工成本包含商品、原料及加工費。

註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計價，其付款條件係月結後30天內支付，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	預付貨款	\$ 102,400	由雙方議定	7.07%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1	預付貨款	39,979	由雙方議定	2.76%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4,797	由雙方議定	2.40%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2,063	由雙方議定	1.52%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	應付帳款	37,660	由雙方議定	2.60%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1	應付帳款	18,869	由雙方議定	1.30%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59,960	由雙方議定	4.14%
1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01,143	由雙方議定	5.50%
2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29,572	由雙方議定	17.93%
3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32,899	由雙方議定	12.67%
4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72,850	由雙方議定	14.84%
5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9,216	由雙方議定	1.5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1%，不予揭露。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成衣加工及 銷售等業務	\$ 29,918	\$ 32,900	2,885,400	16.03	\$ 22,664	(\$ 71,907)	(\$ 11,483)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ARLTEX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291,252	291,252	945	100.00	122,734	(80,179)	(79,951)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寮國	成衣加工	119,817	119,817	3,000	100.00	62,743	(12,289)	(12,289)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10,738	110,738	3,500,000	100.00	48,823	(5,121)	(4,023)	本公司之 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成衣加工及 銷售等業務	162,489	178,109	15,114,600	83.97	137,812	(71,907)	(60,152)	本公司之 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越南	成衣加工	113,143	113,143	350,000	100.00	(14,692)	(19,533)	(19,533)	本公司之 孫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成衣銷售	6,331	6,331	700,000	100.00	75	(1,910)	(1,836)	本公司之 孫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緬甸	成衣加工	134,247	134,247	45,000	100.00	95,367	(38,245)	(38,245)	本公司之 孫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CO.,LTD	緬甸	成衣加工	48,957	-	16,000	100.00	46,827	(1,177)	(1,177)	本公司之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成衣銷售	\$ 110,738	(2)	\$ 110,738	\$ -	\$ -	\$ 110,738	(\$ 5,121)	100.00	(\$ 4,023)	\$ 48,823	\$ -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成衣加工	259,930	(1)	197,392	\$ -	\$ -	197,392	(22,091)	100.00	(21,211)	156,11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透過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轉投資大陸孫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係以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3)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08,130	\$ 308,130	\$ 727,842

註1：美金3,500仟元

註2：美金3,500仟元

註3：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目前規定之限額為淨值之60%。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附件三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4432)

公司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 6 號 9 樓之 5
電 話：(02)8976-9056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48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2	
(十二)	其他	42 ~ 47	
(十三)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十四)	部門資訊	48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 ~ 6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141 號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成衣加工之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二)。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之銷貨型態區分為成衣加工及成衣商品零售之銷貨收入。成衣加工之銷貨收入約占營業收入 90%以上，為主要營業收入。成衣加工銷貨收入係以工廠所提供出貨文件，並按實際製成品出口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

因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工廠遍布全球各區，製成品直接由工廠出口，認列收入時係依工廠所提供出貨文件來判斷是否符合銷貨交易之條件，易造成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收入認列之時點差異，該差異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可能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成衣加工銷貨之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就成衣加工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程序。
2.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成衣加工銷貨收入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工廠所提供之出貨文件及交易條件，以確認收入已認列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進行發函或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以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紀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照明

王照明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5 日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7,371	14	\$ 413,447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	-	12,01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39,166	17	171,241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2,951	-
1200	其他應收款		2,253	-	2,46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3,321	4	10,23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2,504	-
130X	存貨	六(四)	285,612	20	217,417	14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及七	149,726	10	149,895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66	-	49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38,115</u>	<u>65</u>	<u>982,668</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13,079	28	560,984	3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8,983	3	38,932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14,346	1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136	-	5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1,698	1	9,38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九)、七及				
		八	32,318	2	1,41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1,560</u>	<u>35</u>	<u>611,281</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1,449,675</u>	<u>100</u>	<u>\$ 1,593,949</u>	<u>100</u>

(續次頁)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2,781	2	\$	49,379	3
2170	應付帳款		21,616	2		46,59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0,148	8		53,17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32,721	2		38,820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6	-		23,367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198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59	-		2,11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15,723</u>	<u>15</u>		<u>213,449</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62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213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669	1		17,5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882</u>	<u>1</u>		<u>18,181</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36,605</u>	<u>16</u>		<u>231,630</u>	<u>1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05,890	35		505,890	3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371,339	26		371,339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731	11		149,37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555	4		61,30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95,710	13		330,965	2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3,155)	(5)		(56,555)	(4)
3XXX	權益總計		<u>1,213,070</u>	<u>84</u>		<u>1,362,319</u>	<u>85</u>
重大期後事項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49,675</u>	<u>100</u>		<u>\$ 1,593,94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740,801	100	\$ 1,825,33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十一)及七	(1,545,114)	(88)	(1,572,921)	(86)
5900 營業毛利		195,687	12	252,418	1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633)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33	-	45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96,320	12	252,236	1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2,261)	(5)	(107,366)	(6)
6200 管理費用		(24,677)	(2)	(28,03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	(2,62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9,567)	(7)	(135,405)	(7)
6900 營業利益		76,753	5	116,83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及七	4,569	-	15,0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九)(十八)	(11,782)	(1)	23,68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42)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28,957)	(7)	(52,387)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6,312)	(8)	(13,701)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59,559)	(3)	103,130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14,420)	(1)	(29,574)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73,979)	(4)	\$ 73,556	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17	-	(\$ 9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4)	-	2,48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3	-	1,55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16,600)	(1)	4,75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6,587)	(1)	\$ 6,30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0,566)	(5)	\$ 79,856	4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1.46)		\$ 1.45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1.46)		\$ 1.4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通股本	普通股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u>107 年 度</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43,493	\$ 39,844	\$ 330,250	(\$ 61,305) \$ 1,329,511
本期淨利		-	-	-	-	73,556	- 73,5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1,550	4,750 6,3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106	4,750 79,856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82	-	(5,88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461	(21,461)	- -
現金股利		-	-	-	-	(47,048)	- (47,04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49,375	\$ 61,305	\$ 330,965	(\$ 56,555) \$ 1,362,319
<u>108 年 度</u>							
108年1月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49,375	\$ 61,305	\$ 330,965	(\$ 56,555) \$ 1,362,319
本期淨損		-	-	-	-	(73,979)	- (73,9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	13	(16,600) (16,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3,966)	(16,600) (90,566)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56	-	(7,356)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750)	4,750	- -
現金股利		-	-	-	-	(58,683)	- (58,68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05,890	\$ 371,339	\$ 156,731	\$ 56,555	\$ 195,710	(\$ 73,155) \$ 1,213,07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59,559)	\$ 103,1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未實現銷貨利益	-	633
已實現銷貨利益	(633)	(4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十八) (11)	(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 2,62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六) 128,957	52,387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9,334	1,973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 682	4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330	74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六(十八) -	133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八) 3,469	-
預付費用減損損失	六(九)(十八) 1,300	-
廉價購買利益	六(十八) -	(3,275)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571)	(5,075)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4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21	(11,959)
應收票據	-	8
應收帳款	(70,554)	83,78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951	12,299
其他應收款	(455)	7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75	(10,236)
存貨	(68,195)	155,234
預付款項	169	(27,222)
其他流動資產	(168)	1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4,982)	(66,854)
應付票據	(16,598)	(54,465)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978	(21,271)
其他應付款	(6,099)	94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	(794)
其他流動負債	(1,056)	1,632
其他非流動負債	(3,873)	(1,8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9,913)	210,138
收取之利息	4,242	4,649
收取之應收退稅款	1,861	-
支付之所得稅	(39,887)	(8,9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3,697)	205,825

(續次頁)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	\$ 9,5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七	(59,96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六(六)	2,981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197,3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681)	(1,974)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4,723)	(593)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投資款增加	六(六)及七	(30,57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預付費用增加		(1,3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8)	1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6,588)	(190,3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10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58,683)	(47,0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791)	(47,0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16,076)	(31,5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3,447	445,0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7,371	\$ 413,44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盈璇



經理人：呂清裕



會計主管：陳靜怡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5 年 1 月，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505,890。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布料及成衣加工買賣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11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7,342，並調增租賃負債\$7,338 及調減存出保證金\$4。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606。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5)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12%。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之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

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50年，其餘固定資產為5~7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4. 使用權資產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

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股東之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銷售成衣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

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與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因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必須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經評估本公司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68	\$ 489
支票存款	643	223
活期存款	25,406	30,168
外幣存款	139,314	101,977
定期存款	31,440	280,590
合計	<u>\$ 197,371</u>	<u>\$ 413,44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等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項 目</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12,000
評價調整	-	10
合計	<u>\$ -</u>	<u>\$ 12,010</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11 及 \$51。
2. 本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三)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41,795	\$ 171,241
減：備抵損失	(2,629)	-
	<u>\$ 239,166</u>	<u>\$ 171,241</u>

1.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26,255	\$ 149,731
30天內	6,939	21,373
31-90天	5,831	137
91-180天	2	-
180天以上	2,768	-
	<u>\$ 241,795</u>	<u>\$ 171,24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55,037。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3,881	(\$ 5,563)	\$ 38,318
在製品	228,057	(12,851)	215,206
製成品	6,453	-	6,453
商品	26,922	(1,287)	25,635
合計	<u>\$ 305,313</u>	<u>(\$ 19,701)</u>	<u>\$ 285,612</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67,884	(\$ 3,707)	\$ 64,177
在製品	110,313	(13,185)	97,128
製成品	32,931	(2,552)	30,379
商品	26,609	(876)	25,733
合計	<u>\$ 237,737</u>	<u>(\$ 20,320)</u>	<u>\$ 217,417</u>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545,114 及 \$1,572,921，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之金額\$1,907 及\$19,697，以及因出售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之金額為\$2,526 及\$0。

(五) 預付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付工繳及貨款	\$ 146,896	\$ 143,339
預付費用	2,420	5,457
留抵稅額	410	1,099
合計	<u>\$ 149,726</u>	<u>\$ 149,895</u>

預付款項-關係人說明請詳附註七。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子公司名稱</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持股比例</u>	<u>帳面金額</u>	<u>持股比例</u>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CHIA MOON)	\$ 22,664	16.03%	\$ 37,613	16.03%
CARLTEX CO., LTD. (CARLTEX)	122,734	100.00%	206,537	100.00%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HAKERS LAO)	62,743	100.00%	79,182	100.00%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HAKERS SAMOA)	48,823	100.00%	54,820	100.00%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洽銘服飾)	<u>156,115</u>	100.00%	<u>182,832</u>	100.00%
	<u>\$ 413,079</u>		<u>\$ 560,984</u>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u>子公司名稱</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CHIA MOON	(\$ 11,483)	(\$ 582)
CARLTEX	(79,951)	(19,235)
HAKERS LAO	(12,289)	(12,091)
HAKERS SAMOA	(4,023)	(2,766)
洽銘服飾	<u>(21,211)</u>	<u>(17,713)</u>
	<u>(\$ 128,957)</u>	<u>(\$ 52,387)</u>

3. 本公司因應生產技術整合及產能需求，經民國 107 年 8 月董事會決議向其他關係人-Chiatex., Ltd 購買洽銘服飾 100%股權，並以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為收購基準日，總價款共計人民幣 44,000 仟元，依約換算為美金 6,455 仟元(折合新台幣 197,392 仟元)。另依股權鑑價報告之收購價格分攤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3,275 仟元。
4. 本公司因應產能需求改變，子公司-CHIA MOON 於民國 108 年 1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減資馬幣 2,522 仟元(折合新台幣 18,602 仟元)，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9 日取得當地政府及稅局減資核准。另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 108 年 4 月 19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減資基準日後分批匯回股款，本公司已依持股比例於 108 年度全數收回美元 98 仟元(折合新台幣 2,982 仟元)。
5. 本公司經民國 108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投資緬甸勃生二廠-CHIA MOON SPORTS (MYANMAR) CO., LTD 美金 1,600 仟元，預計由本公司增資子公司 CHIA MOON 美金 1,000 仟元，並由 CHIA MOON 再轉投資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 CO., LTD 共計 1,600 仟元，並以民國 109 年 3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匯入美金 1,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0,577 仟元)，帳列預付投資款(其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8年1月1日						
成本	\$21,656	\$ 17,575	\$ 1,820	\$ 2,131	\$ 4,881	\$ 48,063
累計折舊	-	(5,149)	(859)	(938)	(2,185)	(9,131)
	<u>\$21,656</u>	<u>\$ 12,426</u>	<u>\$ 961</u>	<u>\$ 1,193</u>	<u>\$ 2,696</u>	<u>\$ 38,932</u>
108年度						
1月1日	\$21,656	\$ 12,426	\$ 961	\$ 1,193	\$ 2,696	\$ 38,932
增添	-	-	-	411	2,270	2,681
處分	-	-	-	-	(330)	(330)
折舊費用	-	(345)	(303)	(427)	(1,225)	(2,300)
12月31日	<u>\$21,656</u>	<u>\$ 12,081</u>	<u>\$ 658</u>	<u>\$ 1,177</u>	<u>\$ 3,411</u>	<u>\$ 38,983</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21,656	\$ 17,575	\$ 1,820	\$ 2,308	\$ 5,248	\$ 48,607
累計折舊	-	(5,494)	(1,162)	(1,131)	(1,837)	(9,624)
	<u>\$21,656</u>	<u>\$ 12,081</u>	<u>\$ 658</u>	<u>\$ 1,177</u>	<u>\$ 3,411</u>	<u>\$ 38,983</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21,656	\$ 17,575	\$ 1,820	\$ 1,994	\$ 4,769	\$ 47,814
累計折舊	—	(4,805)	(556)	(616)	(2,832)	(8,809)
	<u>\$21,656</u>	<u>\$ 12,770</u>	<u>\$ 1,264</u>	<u>\$ 1,378</u>	<u>\$ 1,937</u>	<u>\$ 39,005</u>
107年度						
1月1日	\$21,656	\$ 12,770	\$ 1,264	\$ 1,378	\$ 1,937	\$ 39,005
增添	—	—	—	137	1,837	1,974
處分	—	—	—	—	(74)	(74)
折舊費用	—	(344)	(303)	(322)	(1,004)	(1,973)
12月31日	<u>\$21,656</u>	<u>\$ 12,426</u>	<u>\$ 961</u>	<u>\$ 1,193</u>	<u>\$ 2,696</u>	<u>\$ 38,932</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21,656	\$ 17,575	\$ 1,820	\$ 2,131	\$ 4,881	\$ 48,063
累計折舊	—	(5,149)	(859)	(938)	(2,185)	(9,131)
	<u>\$21,656</u>	<u>\$ 12,426</u>	<u>\$ 961</u>	<u>\$ 1,193</u>	<u>\$ 2,696</u>	<u>\$ 38,932</u>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情形。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店面及倉庫，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房屋</u>
<u>108年</u>	
1月1日	\$ —
修正式追溯之影響數	7,342
1月1日追溯後餘額	7,342
取得	14,038
折舊費用	(7,034)
12月31日	<u>\$ 14,346</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20,460
累計折舊	(6,114)
	<u>\$ 14,346</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14,03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租賃負債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總額	\$ 14,411
減：一內到期部份（表列「租賃負債－流動」）	(7,198)
	<u>\$ 7,213</u>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0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16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8,030。

(九) 無形資產

	<u>108年</u>	<u>107年</u>
<u>電腦軟體</u>		
1月1日		
成本	\$ 951	\$ 960
累計攤銷	(387)	(363)
	<u>\$ 564</u>	<u>\$ 597</u>
12月31日		
1月1日	\$ 564	\$ 597
取得	4,723	593
處分	-	(133)
攤銷費用	(682)	(493)
減損損失	(3,469)	-
12月31日	<u>\$ 1,136</u>	<u>\$ 564</u>
12月31日		
成本	\$ 5,674	\$ 951
累計攤銷	(1,069)	(387)
累計減損	(3,469)	-
	<u>\$ 1,136</u>	<u>\$ 564</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分別提列攤銷費用 \$682 及 \$493。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未有無形資產供擔保情形。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無形資產利息資本化情形。

4. 本公司經評估因部分電腦軟體及預付軟體維護費(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具未來經濟效益，導致發生減損，分別認列減損損失\$3,469及\$1,300，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 應付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 21,616	\$ 46,516
暫估應付帳款	-	82
	<u>\$ 21,616</u>	<u>\$ 46,598</u>

(十一) 退休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0,179)	(\$ 32,16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618</u>	<u>14,71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3,561)</u>	<u>(\$ 17,45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32,162)	\$ 14,711	(\$ 17,451)
當期服務成本	(480)	-	(480)
利息(費用)收入	(238)	114	(124)
	<u>(32,880)</u>	<u>14,825</u>	<u>(18,0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525	5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29)	-	(129)
經驗調整	(379)	-	(379)
	<u>(508)</u>	<u>525</u>	<u>17</u>
提撥退休基金	-	1,268	1,268
支付退休金	3,209	-	3,209
合計	<u>(\$ 30,179)</u>	<u>\$ 16,618</u>	<u>(\$ 13,561)</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30,062)	\$ 11,819	(\$ 18,243)
當期服務成本	(472)	-	(472)
利息(費用)收入	(296)	122	(174)
	<u>(30,830)</u>	<u>11,941</u>	<u>(18,88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96	39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80)	-	(680)
經驗調整	(652)	-	(652)
	<u>(1,332)</u>	<u>396</u>	<u>(936)</u>
提撥退休基金	-	2,374	2,374
支付退休金	-	-	-
合計	<u>(\$ 32,162)</u>	<u>\$ 14,711</u>	<u>(\$ 17,451)</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

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0%		0.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8)	\$ 660	\$ 649	(\$ 632)
之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81)	\$ 703	\$ 693	(\$ 674)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349。

(7)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	961
1 - 2 年		967
2 - 5 年		8,051
5 年以上		22,094
	\$	<u>32,073</u>

(8)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04 及 \$646。

(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失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本期認列	\$	17	(\$	936)
累積金額	(\$	11,238)	(\$	11,255)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03 及\$2,274。

(十二)股本

- 1.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實收資本額為\$505,890，每股面額 10 元。
- 2.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50,589 仟股。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股利之發放分為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3.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4.本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356		\$ 5,882	
特別盈餘公積	-		21,461	
現金股利	58,683	\$ 1.16	47,048	\$ 0.93
合計	<u>\$ 66,039</u>		<u>\$ 74,391</u>	

註：前述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註：民國 108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係因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原因消除，迴轉金額為 \$4,750。

5. 本公司經民國 109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不擬分派盈餘。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	(\$ 56,555)	(\$ 61,30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6,600)	4,750
期末餘額	<u>(\$ 73,155)</u>	<u>(\$ 56,555)</u>

(十六)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740,801</u>	<u>\$ 1,825,339</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地理區域細分如下：

<u>108年度</u>	<u>歐洲</u>	<u>美洲</u>	<u>亞洲</u>	<u>台灣</u>	<u>合計</u>
成衣銷售收入	<u>\$ 1,029,497</u>	<u>\$ 646,487</u>	<u>\$ 37,054</u>	<u>\$ 27,763</u>	<u>\$ 1,740,801</u>
<u>107年度</u>	<u>歐洲</u>	<u>美洲</u>	<u>亞洲</u>	<u>台灣</u>	<u>合計</u>
成衣銷售收入	<u>\$ 1,113,734</u>	<u>\$ 648,805</u>	<u>\$ 32,458</u>	<u>\$ 30,342</u>	<u>\$ 1,825,339</u>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產生。

(十七)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租金收入	\$ 171	\$ 176
利息收入	3,571	5,075
廉價購買利益	-	3,275
其他收入	827	6,474
合計	<u>\$ 4,569</u>	<u>\$ 15,000</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6,694)	\$ 23,8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1	5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3,469)	-
其他預付費用減損損失	(1,3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30)	(74)
其他什項支出	-	(133)
	<u>(\$ 11,782)</u>	<u>\$ 23,686</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 142	\$ -

(二十) 成本、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 96,491)	\$ 80,971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795,497	708,272
商品存貨銷貨成本	27,612	46,777
員工福利費用	71,293	82,597
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62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299	1,97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034	-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682	493
加工費用	778,183	689,103
運費	22,009	25,746
出口費用	19,844	11,741
勞務費	7,402	7,881
旅費	4,689	4,432
廣告費	1,419	2,377
租金費用	951	7,071
其他費用	19,629	38,89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664,681</u>	<u>\$ 1,708,326</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費用	\$ 55,934	\$ 66,218
勞健保費用	5,616	5,476
退休金費用	3,007	2,920
董事酬金	2,663	3,814
其他用人費用	4,073	4,169
	<u>\$ 71,293</u>	<u>\$ 82,597</u>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及\$1,05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及\$900，前列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估列基礎係以截至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107年以1%估列員工酬勞；約0.85%估列董監酬勞。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 16,058	\$ 32,3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與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610 (2,939)	(1,331) (80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6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420</u>	<u>\$ 29,574</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912)	\$ 20,62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5,655	10,132
免稅所得影響數	(2)	(10)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6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評估變動	(622)	7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610	(1,331)
所得稅費用	<u>\$ 14,420</u>	<u>\$ 29,574</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備抵應收帳款	\$ -	\$ 526	\$ -	\$ 526
減損損失				
存貨跌價損失	4,064	(124)	-	3,940
以成本衡量金融				
資產減損損失	1,207	-	-	1,207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694	-	694
預付費用減損損失	-	260	-	260
確定福利義務之				
精算損益	3,817	-	(4)	3,813
其他	296	962	-	1,258
小計	<u>\$ 9,384</u>	<u>\$ 2,318</u>	<u>(\$ 4)</u>	<u>\$ 11,698</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 622)	\$ 622	\$ -	\$ -
合計	<u>\$ 8,762</u>	<u>\$ 2,940</u>	<u>(\$ 4)</u>	<u>\$ 11,698</u>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06	\$ 3,958	\$ -	\$ 4,064
以成本衡量金融 資產減損損失	1,688	(481)	-	1,207
確定福利義務之 精算損益	-	1,331	2,486	3,817
其他	1,727	(1,431)	-	296
小計	\$ 3,521	\$ 3,377	\$ 2,486	\$ 9,3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 -	(\$ 622)	\$ -	(\$ 622)
合計	\$ 3,521	\$ 2,755	\$ 2,486	\$ 8,762

4. 未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5,791	\$ 29,502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虧損)盈餘

	108年度	
	本期淨損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73,979)	50,589 (\$ 1.46)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淨利	期末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3,556	50,589	\$ 1.4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3,556	50,58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4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3,556	50,632	\$ 1.4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源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源國投資)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洽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洽和興業)	本公司之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長
河銘股份有限公司(河銘)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CHIATEX CO., LTD. (CHIATEX)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實質關係人(截至民國107年9月30日止)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洽銘服飾)	本公司之子公司(自民國107年10月1日起)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CHIA MO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HAKERS LAO)	本公司之子公司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HAKERS VIET NAM)	本公司之孫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HAKERS MYANMAR)	本公司之孫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MALAYSIA)	本公司之孫公司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哈克士南京)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 11,435	\$ 31,635
孫公司	441	823
其他關係人	-	36
合計	<u>\$ 11,876</u>	<u>\$ 32,49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計價，其收款期限係出貨後 60 天內收款，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其他	\$ 7,851	\$ 3,797
孫公司		
哈克士南京	232,899	37,822
其他關係人	-	1,841
合計	<u>\$ 240,750</u>	<u>\$ 43,460</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計價，其付款條件係月結後 30-90 天內支付，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3. 加工費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洽銘服飾	\$ 266,376	\$ 41,185
其他	29,216	11,452
孫公司		
HAKERS VIET NAM	101,143	112,546
HAKERS MYANMAR	329,572	316,289
其他	-	3,897
其他關係人		
洽銘服飾	-	208,416
合計	<u>\$ 726,307</u>	<u>\$ 693,785</u>

1. 本公司對洽銘服飾之加工費，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修訂為雙方確認訂單後即預付百分之四十，待完工後另支付約百分之四十，剩餘款項於出貨後結算支付，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2.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孫公司之加工費，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為完工後預付當月結算，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4. 預付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HAKERS VIET NAM	\$ 39,979	\$ 29,485
HAKERS MYANMAR	102,400	107,843
合計	<u>\$ 142,379</u>	<u>\$ 137,328</u>

係預付加工費。

5. 其他預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孫公司	<u>\$ 79</u>	<u>\$ -</u>

6.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	\$ 2,725
孫公司	-	226
合計	<u>\$ -</u>	<u>\$ 2,951</u>

7. 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項：		
子公司		
洽銘服飾	\$ 3,357	\$ 9,966
馬來	-	270
孫公司		
HAKERS MYANMAR	59,960	-
其他	4	-
合計	<u>\$ 63,321</u>	<u>\$ 10,236</u>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A. 期末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HAKERS MYANMAR	<u>\$ 59,960</u>	<u>\$ -</u>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CHIA MOON	\$ 30,577	\$ -

係預付投資款，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10. 購買商品及勞務之期末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洽銘服飾	\$ 22,063	\$ 16,415
其他	6,759	1,346
孫公司		
HAKERS VIET NAM	18,869	16,652
HAKERS MYANMAR	37,660	15,207
哈克士南京	34,797	3,550
合計	<u>\$ 120,148</u>	<u>\$ 53,170</u>

11.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4	\$ -
主係代購料款。		

12. 財產交易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u>	<u>交易標的</u>	<u>107年度</u>
				<u>取得價款</u>
其他關係人- CHIATEX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	-	洽銘服飾	<u>\$ 197,392</u>

相關交易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13.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與關係人承租倉庫，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6 年至 109 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之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亦不得以業務轉讓、合併等形式將權利轉讓給他人。

(2) 本公司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956。

(3)A.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總額	\$	3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20)
	\$	-
B. 利息費用		
	108年度	
其他關係人	\$	7
14. <u>租金收入(帳列其他收入)</u>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06	\$ 106
15. <u>租金支出</u>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 90	\$ 734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1,209	\$ 12,51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1,741	\$ 1,417	租賃押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福懋興業(股)公司訂有布料之採購合約，依約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為\$2,500，並由銀行提供賒購布料之保證金額為\$2,500。本公司另開立應付保證票據\$2,500予保證銀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擴散影響及疫情持續變化，全球各政府採取管制防疫措施，使得本公司之產品出口物流受限，惟本公司已審慎機動調整集團資源、人力及供應鏈，盡可能降低對營運之影響。因前述管制防疫措施對本公司營收影響程度，則需視疫情後續控管情況而定。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或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並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2,0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7,371	\$ 413,44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39,166	174,19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5,574	12,705
存出保證金	1,741	1,417
	<u>\$ 503,852</u>	<u>\$ 613,771</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32,781	\$ 49,37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1,764	99,768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725	38,820
存入保證金	108	108
	<u>\$ 207,378</u>	<u>\$ 188,075</u>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u>\$ 14,411</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

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營業以外銷為主，主要以美金為計價單位，而進貨部分以新台幣及外幣計價之採購比重則約略各半。整體而言，以美金計價應收款項之部位較大，因此，於外幣收支互抵後，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仍有一定的影響性。本公司之業務部門於報價時，適時調整約定匯率以確保利潤，並儘量消除匯率波動對損益產生的影響，財會部門則視外幣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幣持有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3,724	29.98	\$ 411,44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5,684	29.98	170,414
馬來西亞幣：新台幣	3,096	7.32	22,669
基普：新台幣	18,557,062	0.0034	62,743
人民幣：新台幣	31,116	4.30	133,7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266	29.98	\$ 67,936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新台幣仟元)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18,072	30.72	\$ 555,07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8,495	30.72	261,357
馬來西亞幣：新台幣	5,090	6.85	37,613
基普：新台幣	22,010,576	0.0036	79,182
人民幣：新台幣	36,046	4.47	182,83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658	30.72	\$ 81,636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6,694 及利益\$23,842。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u>敏感度分析</u>		
<u>金融資產</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20,5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3,397
107年度			
(外幣:功能性貨幣)	<u>敏感度分析</u>		
<u>金融資產</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27,7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	\$	4,082

(2)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債務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債務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開放型基金，此等債務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債

務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0 及 \$360。

(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銀行存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稅前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1,962 及 \$4,127。

(4)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候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H.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個別A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629
備抵損失	\$	2,629

-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提列減損損失		2,629
12月31日	\$	2,629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有價證券及向金融機構承作保本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32,781	\$ -	\$ -	\$32,781
應付帳款	141,764	-	-	141,764
其他應付款	32,725	-	-	32,725
租賃負債	7,316	5,927	1,330	14,573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49,379	\$ -	\$ -	\$49,379
應付帳款	99,768	-	-	99,768
其他應付款	38,820	-	-	38,820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u>	<u>\$ -</u>	<u>\$ -</u>	<u>\$ -</u>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12,010</u>	<u>\$ -</u>	<u>\$ -</u>	<u>\$ 12,010</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開放型基金，其市場報價為開放型基金之淨值。
-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新台幣262,973元		\$	263		
		歐元140元，匯率33.59			5		
		英鎊6,105元，匯率39.36			240		
		美金1,729.5元，匯率29.98			52		
		人民幣1,457元，匯率4.289			6		
		馬來幣218.4元，匯率7.033			2		
		港幣4.6元，匯率3.85			-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新台幣642,758元			643		
—活期存款		新台幣25,405,625元			25,406		
—外幣存款		美金4,646,895.95元，匯率29.98			139,314		
—外幣定期存款		美金1,048,721.39元，匯率29.98			31,440		
				\$	<u>197,371</u>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客戶乙		\$ 54,970	
客戶丙		49,143	
客戶丁		39,319	
客戶己		38,481	
其他		<u>59,882</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小計		241,795	
減：備抵損失		(<u>2,629</u>)	
合計		<u>\$ 239,166</u>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物 料		\$ 43,881	\$ 38,318	原物料及部分商品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部分商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品		228,057	215,206	
製 成 品		6,453	6,453	
商 品		<u>26,922</u>	<u>25,635</u>	
小 計		305,313	<u>\$ 285,612</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9,701</u>)		
合 計		<u>\$ 285,612</u>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基 礎	備 註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仟股)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3,290	\$ 37,613	-	\$ -	-	(405)	(\$ 14,949)	2,885	16.03	\$ 22,664	8	\$ 22,669	權益法	無						
CARLTEX CO., LTD.	0.945	206,537	-	-	-	(83,803)	0.945	100.00	122,734	129,907	122,762	"	"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3	79,182	-	-	-	(16,439)	3	100.00	62,743	20,914	62,743	"	"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3,500	54,820	-	-	-	(5,997)	3,500	100.00	48,823	14	47,668	"	"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	<u>182,832</u>	-	<u>-</u>	-	<u>(26,717)</u>	-	100.00	<u>156,115</u>	-	<u>133,720</u>	"	"							
		<u>\$ 560,984</u>		<u>\$ -</u>		<u>(\$ 147,905)</u>			<u>\$ 413,079</u>		<u>\$ 389,562</u>									

註一：CHIA MOON本期減少係減少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失及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二：CARLTEX、HAKERS LAO及HAKERS SAMOA本期減少係認列投資損失及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三：洽銘服飾本期減少係認列淨值與公允價值分攤攤銷數、認列投資損失及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廠商A						\$	14,933		
廠商B							5,191		
廠商C							1,728		
其他							<u>10,929</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合計						\$	<u><u>32,781</u></u>		

(以下空白)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廠商D						\$	4,719		
廠商E							2,821		
廠商F							1,743		
廠商G							1,617		
廠商H							1,505		
廠商I							1,502		
其他							7,709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合計						\$	<u>21,616</u>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原物料	銷售	收入	\$	11,264		
	成衣	銷售	收入		1,729,537		
合	計			\$	1,740,801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銷貨成本			
買賣業成本			
	期初商品盤存	\$	26,608
	加：本期進貨		27,395
	減：期末商品盤存	(26,922)
	加：其他		531
	進銷成本		27,612
製造業成本			
	期初盤存		67,884
	加：本期進料		771,494
	減：期末盤存	(43,881)
	直接原料		795,497
	加工費		746,106
	製造費用		73,009
	製造成本		1,614,612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110,313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228,057)
	減：其他	(199)
	製成品成本		1,496,669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32,931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6,453)
	減：其他	(5,026)
	產銷成本		1,518,12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619)
合 計		\$	1,545,114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間	接	人	工	\$	15,367		
加		工	費		32,077		
其		他	費		25,565		
				\$	<u>73,009</u>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0,997		
運		費			20,105		
折	舊	費	用		8,520		
其	他	費	用		32,639		
				\$	92,261		

(以下空白)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12,411		
勞	務	費			4,980		
保	險	費			1,332		
其	他	費	用		5,954		
				\$	<u>24,677</u>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5,367	\$ 40,567	\$ 55,934	\$ 13,625	\$ 52,593	\$ 66,218
勞健保費用		1,329	4,287	5,616	1,066	4,410	5,476
退休金費用		753	2,254	3,007	583	2,337	2,920
董事酬金		-	2,663	2,663	-	3,814	3,8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50	3,623	4,073	370	3,799	4,1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36	1,963	2,299	293	1,680	1,97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7,034	7,034	-	-	-
攤銷費用		-	682	682	-	493	493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9人及8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人及3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903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為\$961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736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為\$808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9%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5)	期末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3)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4)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銘旺實業(股)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59,960	\$ 59,960	\$ 59,960	0%	2	\$ -	營業週轉	\$ -	X	X	\$ 303,268	\$ 485,228	
1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4,393	8,785	-	0%	2	-	營業週轉	-	X	X	50,549	80,879	
2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CHARMING GARMENTS MFG CO., LTD.	其他應收款	否	19,427	19,427	19,427	0%	2	-	營業週轉	-	本票	19,427	33,115	52,98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1)有業務往來。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4：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對象，單一貸與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25%為限；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對有業務往來之對象，單一貸與限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1)CHIA MOON 淨值以馬來西亞當地簽證會計師出具之2018年度財務報告計算。
- (2)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淨值以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2018年度財務報告計算。

註5：(1)銘旺實業(股)公司董事會通過其資金貸與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之額度為\$59,960仟元(美金2,00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59,960仟元(美金2,000仟元)。
(2)董事會通過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貸與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之額度為\$8,785仟元(馬來西亞幣1,200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0。
(3)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董事會通過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貸與CHARMING GARMENTS MFG CO., LTD. 之額度為\$19,427仟元(美金648仟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9,427仟元(美金648仟元)。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RHB CASH MANAGEMENT FUND 1	無	透過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4	\$ 3,690	\$ 3,69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銘旺實業(股)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加工成本	\$ 329,572	21.62%	註1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1	(\$ 37,660)	21.58%	
銘旺實業(股)公司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工成本	272,850	17.90%	註2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2	(22,063)	12.64%	註3
銘旺實業(股)公司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232,899	15.28%	註4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4	(34,797)	19.94%	註3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銘旺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加工收入	329,572	100.00%	註1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1	37,660	100.00%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加工收入	272,850	92.70%	註2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2	22,063	62.00%	註3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232,899	99.30%	註4	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4	34,797	100.00%	註3

註1：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為完工後預付當月結算，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註2：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由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為雙方確認訂單後即預付百分之四十，待完工後另支付約百分之四十，剩餘款項於出貨後結算支付，因交易條件係依各訂單訂定，故與一般非關係人無從比較。

註3：進貨之加工成本包含商品、原料及加工費。

註4：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計價，其付款條件係月結後30天內支付，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	預付貨款	\$ 102,400	由雙方議定	7.07%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1	預付貨款	39,979	由雙方議定	2.76%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4,797	由雙方議定	2.40%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2,063	由雙方議定	1.52%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	應付帳款	37,660	由雙方議定	2.60%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1	應付帳款	18,869	由雙方議定	1.30%
0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59,960	由雙方議定	4.14%
1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01,143	由雙方議定	5.50%
2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329,572	由雙方議定	17.93%
3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32,899	由雙方議定	12.67%
4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72,850	由雙方議定	14.84%
5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29,216	由雙方議定	1.5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1%，不予揭露。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資損益 (註2(3))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成衣加工及銷售等業務	\$ 29,918	\$ 32,900	2,885,400	16.03	\$ 22,664	(\$ 71,907)	(\$ 11,483)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ARLTEX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291,252	291,252	945	100.00	122,734	(80,179)	(79,951)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ENTERPRISE (LAO) CO., LTD.	寮國	成衣加工	119,817	119,817	3,000	100.00	62,743	(12,289)	(12,289)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10,738	110,738	3,500,000	100.00	48,823	(5,121)	(4,023)	本公司之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成衣加工及銷售等業務	162,489	178,109	15,114,600	83.97	137,812	(71,907)	(60,152)	本公司之子公司
CARLTEX CO., LTD.	VIET NAM HAKERS ENTERPRISE CO., LTD.	越南	成衣加工	113,143	113,143	350,000	100.00	(14,692)	(19,533)	(19,533)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ENTERPRIS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成衣銷售	6,331	6,331	700,000	100.00	75	(1,910)	(1,836)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HAKERS ENTERPRISE (MYANMAR) CO., LTD.	緬甸	成衣加工	134,247	134,247	45,000	100.00	95,367	(38,245)	(38,245)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A MOON GARMENTS (MALAYSIA) SDN. BHD.	CHIA MOON SPORTS (MYANMAR)CO.,LTD	緬甸	成衣加工	48,957	-	16,000	100.00	46,827	(1,177)	(1,177)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哈克士戶外(南京)有限公司	成衣銷售	\$ 110,738	(2)	\$ 110,738	\$ -	\$ -	\$ 110,738	(\$ 5,121)	100.00	(\$ 4,023)	\$ 48,823	\$ -	
洽銘服飾(南京)有限公司	成衣加工	259,930	(1)	197,392	\$ -	\$ -	197,392	(22,091)	100.00	(21,211)	156,11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係透過HAKERS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轉投資大陸孫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係以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核准投資金額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註1)	(註2)	投資限額(註3)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08,130	\$ 308,130	\$ 727,842

註1：美金3,500仟元

註2：美金3,500仟元

註3：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目前規定之限額為淨值之60%。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盈璇

